

第二章

改變參考座標的知識冒險： 從逃離帝國反思東亞現代的倡議

湯志傑

社會學一向以自己的反身性自豪，既長於二階觀察，亦不乏自我批判的傳統。但我們在學術訓練的養成過程中，卻往往不自覺地把實際上建立在西方歷史經驗上的學問，當作探求自身社會時不疑有他的起點。原本類似觀察工具，可令我們對現實敏感，有助於發現問題所在的概念，於是搖身一變成了按圖索驥的量尺；從特定立足點出發，關於現代如何形成的歷史敘事，也從一隅之見變成不疑有他的惟一參考座標，認定我們的故事同樣必須放到此一脈絡中來考察才符合「科學」的標準，才有意義。儘管不時有隔靴搔癢或削足適履的鑿柄感，我們卻傾向把這視為可忽略的誤差，而不太敢質疑會否是選錯了觀測儀器或參考座標的結果。本文誠摯邀請大家投入一場終點尚不知為何的知識冒險，以逃離帝國的問題意識重新思考現代東亞社會的形成，從交互比較和相互連結的歷史的觀點反省概念與歷史分期的參考座標角色。透過提供各種問題作為刺激，期待能引發學界同好的興趣，藉眾人通力合作的反思，一起打造適合我們自己的參考座標。

關鍵字：交互比較，相互連結的歷史，東亞現代性，參考座標，逃離帝國

一、建立參考座標的知識冒險邀請

本文倡議以逃離帝國的問題意識，重新思考現代東亞社會的形成，並呼籲從交互比較和相互連結的歷史的觀點，反省概念與歷史分期的參考座標角色。逃離帝國指，現實上，逸出或掙脫中國官僚帝國一元秩序的束縛，是東亞能否形成現代多元社會的結構形態的關鍵所在。同時，在認知上，我們需要擱置或跳脫常與西方帝國主義相伴而生的概念與分期架構，才能適切地理解東亞的歷史。本文誠摯邀請大家參與這場拋棄既有參考座標，尚無法確定終點何在的知識冒險，期待透過探索不同領域形色各異的實例，能突顯出既有參考座標的不適之處，進而引發學界同好的興趣，藉眾人通力合作的反思，一同打造適合我們自己的參考座標，特別是關於中國和東亞的歷史分期架構。

我們生在臺灣，活在臺灣，以臺灣為立足點，由此視角來觀察自己、東亞與世界，毋寧再自然不過。可是，我們當學生時，國民黨威權統治下的校園根本就沒有教授「臺灣史」這樣的科目。在我們經過學術訓練成為社會科學家後，研究焦點又多局限在當代臺灣，通常並不熟悉臺灣本身的歷史，對鄰近東亞地區的歷史和發展一般也所知無多（Muyard 2015:17），¹遑論建立臺灣自身的觀點來瞭解整個世界。

於是，學生養成期接收到的教育內容，繼續默默支配著我們對世界和歷史的理解，成為我們觀察時未必充分意識到的參考座標。西方的觀點是我們認識世界（歷史），尤其是現代世界如何形成的主要參考座標。在內建的歐洲中心主義影響下，這常會導致我們誤認自己與西方的歷史的雙重缺陷（湯志傑 2019:Chap.1）。對東亞的認識，基本上

¹ 就是歷史專業，除非選為專攻，否則情況也常如此。現於臺大歷史系開授「現代東亞史」的羅士傑（2022:7）回憶說，他「在臺灣一路讀到研究所……對東亞鄰國的歷史卻顯然缺乏同情式的理解」，到美國唸博士後，才理解到「對韓國歷史是多麼無知。」

則是採取漢人或中國中心的參考座標。這既有黨國教育大中國意識形態的影響，亦源自中國憑其龐大量體與政軍影響力，的確是歷史上的關鍵行動者的事實。由於不尊重，甚或常忽略異己，在此觀點指引下形成的，常是片面且扭曲的認識（莊萬壽 2011）。至於因為應付考試而成了我們最熟悉的中國史，卻是適應黨國需要的版本，僅是打造國族認同與擁護執政當局的工具，不論在透過思辨建立自己的觀點，或是認識現實上，提供的助益皆非常有限。

撇除教育體系簡化的國族主義論述不論，既有關於中國（以及連帶東亞）歷史分期的幾種主要看法，多仍不脫中國中心的觀點。最常見的還是以所謂中華民族為立足點，但晚近也開始納入與周邊或異族互動的視角，並逐步把亞洲與世界的脈絡帶入考察。再來較有影響力的典範，是以馬派的「生產模式」作為分期的判準，但看法相當分歧。另外還有依「統一」帝國的先後順序分期，乾脆迴避掉分期判準的視角選擇問題。這些參考座標的缺陷，一是不對稱地以中國為中心，不太考慮內、外不同區域間的糾結互動所產生的共同演化，再來所選的判準常過於單一且簡化，不時會硬套，而未充分考慮在地發展軌跡的特殊性。後來流行的地域社會與區域網絡觀點，雖對單一中心觀有所反省與校正，通常也會考量東亞的獨特性，但不一定會上升到概念與理論層次進行交互比較，仍有不足。

本文建議改以「逃離帝國」作為思索「現代」如何得以在東亞展開的主要問題意識。這樣主張的理由是，個人追隨魯曼（Niklas Luhmann）的看法，認為現代是由功能分化主導的社會，所形塑出的是多中心的異階序（heterarchy），在此多元脈絡的多重現實（polycontextural multi-realities）秩序中，社會運作遵循的是多值邏輯，至少是多個二值邏輯（湯志傑 1998:39-42, 2009b:166-171）。要能發展出這種多中心、多元脈絡的秩序，必須掙脫帝國所代表及形塑的單一階序（hierarchy）（包括價值、結構……）的限制。本文嘗試由此角度探索，在統一與

多元兩種力量的長期拉扯下，中國（偶或兼及東亞）的歷史走出了怎樣的獨特軌跡，並由此反省中國與東亞歷史如何分期比較適當的問題。

我認同梅方豪（Muyard 2015:28）主張的，不論是理解臺灣還是東亞，現在「第一要務是發展區域性的架構，將不同的國家與次級區域包括進來，同時卻不必遵循現行的國族邊界與制度分群」。儘管自知能力尚無法滿足此一要求，我仍不惜自曝其短，在以「中國」的例子為主，可能不時還會流露出中國中心觀的慣習的情況下，勉力提問與倡議，實基於參考座標的選擇有其不容忽視的重要性。如果座標本身都不夠精準、適當，如何能期待參照此座標所得到的觀察是適當、正確的。對比相互連結的、交錯的或彼此糾結的歷史，在國際上已漸成為史學與社會科學界的常識，關係主義的視角在國內社會學界仍不太流行。不過，因為不少人從事移民、移工與跨國遷徙等研究，對「跨國」的視角並不陌生，對「方法論的國族主義」也早有反省（曾熾芬 2008: 541-545）。只是，如前所述，我們很少將目光轉向過去，從這樣的視角理解造就今日東亞現況的歷史過往，以致認識上有所斷裂，係站在不穩固的基礎上。

限於能力，本文提供的與其說是答案，或有用的解答線索，不如說是各式各樣的疑惑。藉由舉例拋出各種問題，我希望能指明現有套用歐洲經驗的參考座標的不適之處，以及預設統一與連續的中國中心觀的盲點，尚無法對如何擬定替代座標提出具體可行的策略。已過初生之犢年紀的我仍敢勉力獻疑，無非是希望促成重新審視我們看待自己歷史的態度，確立不時反省作為我們觀察依據的參考座標的適用性這樣的問題意識。就像經典的意義不在提出永世不變的正確解答，而在於問出了跨越不同時代的恆常疑惑，指出了可被不斷研究的重要問題。

二、參考座標的意義與重要性

在數學裡，「座標（系統）」（coordinate system）是幾何與代數會用到的概念，有精準的意義，可嚴格界定。不過，一般人的理解，通常較偏向物理學中沒那麼技術性的使用方式，指用來定位物體的參考系統。因此，參考座標也常寫成 frame of reference 或 reference frame。例如，蔣大鵬、劉世森與陳宗德（2019:9）所寫的《基礎物理概論》如此定義：「描述物體在空間的位置只能相對地確定，隨時間變化的位置亦是；因此，必須先選定某位置作為參考點，將此參考點定為原點（origin），其它位置就相對原點來標示；用來標示物體位置的系統，就稱為座標系統（coordinate system）。」本文基本上是在類比於「定位事物的參考系統」的意義下，運用「參考座標」這個詞彙。

前面的引文顯示出，相對論帶來的世界觀改變，已默默滲透到日常生活各方面。自海森堡在量子力學領域提出「測不準原理」（或稱「不確定性原理」），指出觀察、測量工具會與欲觀測的客體互動，以致不可能同時確定粒子的位置與動量以來，對於客體必然與觀察綁在一起的反省，早不限於量子尺度的世界。人們日益意識到，不只對人文、社會現象的認識有賴於觀點的取捨，就是對以往視為當然的客觀自然世界的認識與理解，同樣取決於觀察的視角與量測的工具。²雖然認識論是否因此取得優先於存有論的地位，眾人看法紛紜，但對觀察必然參與了研究「對象」的建構，對「相同的客體可以有，且幾乎必然有不同的觀察」，³可說已是所有科學——不論自然科學還是社會科學——的共識（Glanville 1988, 2001; Luhmann 2005:Chap.3; von Foerster

² 科學家雖早「發現」胃中有「幽門螺旋桿菌」，但因主流觀念認為胃潰瘍係胃酸過多造成，細菌無法在胃酸的環境下存活，故近百年後才獲得「承認」，即為佳例（Marshall 2002）。

³ 此係援用 Glanville（1981）的簡潔表述：The same is different！

1984)。

長於二階觀察的社會學，對這樣的觀點自不陌生。例如，Bourdieu 早點明，「研究對象」係研究者「建構」的，並非客觀實際存在那裡待人發現。藉由這個一般常被認為是客觀中立的「客體化」行動，研究者成了以「觀察者」的身分參與其中，一同起作用的「行動者」（Bourdieu, Chamboredon and Passeron 1991[1968]; 另參湯志傑 2011b)。他除對「學院理性」展開批判性研究 (Bourdieu 2000)，還主張要揭露躲在科學凝視背後，本身規避掉了科學審視的「先驗的無意識」，就必須對「進行歷史化的主體」加以「歷史化」，將「進行客體化的主體」予以「客體化」(Bourdieu 2004:86)，亦即把研究者當作研究對象，對他們的觀察進行二階觀察；甚至，最好能自我客體化，對自己研究的立足點進行反省。惟有當我們把特定時間內奉為指引的科學典範——所謂「歷史的先驗事物」——變成研究的對象，加以客體化，方能突破它們的限制 (湯志傑 2008; Luhmann 1993, 1995)。

上述看法在今日雖已是老生常談，但放回到我們自己的學習歷程，乃至當下的研究經驗來看，這樣的提醒仍有必要。定位需要參考座標，是不言自明之事。如果座標的作用在定位，那麼在類比的意義下，除最直觀、最顯而易見，同時也是最常使用的時空座標外，還可有其他不同層次或面向的參考座標。像在一般性的時間（或時空）座標之下，可進一步針對一地、一國、一區或一文明的歷史分期。此外，我們用哪個概念來描述、歸類、定位現象，以什麼為這個概念的對立面，即是在選擇用哪個參考座標來觀察、定位事物。這些形式各異的參考座標皆有觀察（者）的涉入，可這有時卻被忽略。用系統理論的語言來說，惟有先做出某一區分，接著標示、描述、定位（也就是觀察！）才成其為可能。這個使觀察成為可能的區分，某意義上也就是這個觀察的參考座標，同時卻也是此一觀察本身所看不見的盲點 (湯志傑 2009a; Luhmann 1994, 1995)。可我們常傾向把習得的概念視為當然，

不加反省與質疑，而非當作幫助我們發現問題的觀察工具，忘掉這中間有個「選擇」參考座標的過程。

就這點來說，史書美、廖炳惠曾以一般人或許更易掌握的方式，具體以臺灣為例，提出可與本文互相參照、啟發的主張：「《比較臺灣》不把『臺灣』當作一個不連續的或〔可與其他物體清楚〕區隔開的研究客體或區域，而是視為一個諸多關係〔發生〕的場所，以及這些關係的產物，也就是與其他的實體和地區在文化、地理、歷史、政治及經濟等方面的關係的產物。在此，『比較』是個直接作用在『臺灣』這個字上的及物動詞，因此『臺灣』本身變成是個開放性的詞彙，是在與要加以比較的東西的關係中才獲得特定的意義」（Shih and Liao 2015:1）。

可惜在過去的學術實踐裡，我們不見得始終能從關係性的視角來觀察和分析，以致比較常變成單方面標準下的度量或不對稱的套用，也就是把比較的其中一方當成參考座標。這就牽涉到我們如何使用參考座標，是側重參考的一面，即相對於什麼而言，把它們當作令我們對現實敏感的探測器，主要起啟發的作用，並帶有對觀察的立足點與視角的（反省）意識，還是側重座標的功能，主要關心按某一（疑似中立的）標準來定位，對事物做類似技術性、機械式的測量。⁴例如不少人根據哈伯瑪斯的界定或西方的理想標準，來衡量臺灣或過去的華人社會是否有「公共領域」這樣的「實體」；而較少如其所是地把它當作「概念」，當作有助於洞察現實的「觀點」，從較後設的視角，在考慮兩地社會與歷史軌跡差異的前提下，探尋所謂的公共領域在華人社會是否有不同的展現形態，起著不一樣的作用（湯志傑 2004b, 2004c, 2006）。與此類似，儘管大家明知「現代性」意謂與過去的巨大斷裂，

4 可參照 van der Veer (2014:13) 的不同表述：「不應把比較設想為，主要在對社會、事件或是跨越不同社會的制度安排進行比較，而應當構想成對我們的概念架構，以及構成我們研究對象的互動的歷史進行反省。」

還是習慣擁抱「XX性」這種意涵特定性質的「本質性」概念，毫無異議地接受，現代性是西方自遙遠的文藝復興以來一路發展出的，以理性為核心的文明特性，渾然不覺兩種說法間存在著連續與斷裂的根本矛盾。在這種本質性概念先入為主的引導下，多數學者接受「現代性漩渦」的比喻，認同現代性起源於西歐、北美，然後才逐漸將世界其他地方捲入。很少人會想到回歸實際的歷史來考察現代世界的形成，因此也就忽略了，哪些被稱許為現代的制度、習慣、行動方式與生活方式，其實是在世界各地相互連結，彼此交織為同一個，也是唯一的一個現代世界社會的過程中發展出來的，而不是蘊含特定本質的西方文化的必然發展結果。在各地遞迴地交互影響下，每個地方的發展，「形式」上縱使或有相同，其實質「內容」多少也會有些不同，但這樣的差異卻很容易因為選擇了本質主義式的概念作為度量工具和參考座標而被忽略或排除掉(湯志傑 2011a, 2016, 2018, 2019; Tang 2018a)。

既然客體的建構有賴觀察，就人文社會研究來說，一個再怎麼強調也不為過的關鍵因此是，不只是研究者，就是身為被觀察者的研究對象，同樣有能動性，有對世界進行觀察與描述，也就是參與到溝通，即社會現實的建構之中的能力，從而對參考座標的選擇，以及怎樣的選擇才是適當的，造成影響。這可以「運動」一詞為例來說明。有學者不假思索把運動當 sport 的同義詞，認為二者指涉相同，故可用「同一份」問卷進行跨文化的調查與比較。實際上，臺灣人對「運動」的理解，絕不等於 sport。在現今中文的語境裡，運動既可指 sport 所涉及的，有趣、好玩的「競賽」、「遊戲」，還包含依西方傳統來說與體育有較緊密關連的「鍛鍊」與「健身」活動，以及華人傳統「養生」觀念所涵蓋的各式活動，從而對西方人來說絕非 sport 的唱歌、種菜、泡澡、練氣功……都可視為運動。這同時揭示了，隨著我們選擇以體育、養生或是不動作為運動的對立面，運動將意指不一樣的東西。以體育、運動或養生來代稱我們的身體文化，意義也截然不同。若引入歷史回

顧與比較的視野，還可發現，養生、競賽遊戲與鍛鍊三種不同成分會混在一起，成為運動一詞的意涵內容，其來有自。華人原有的擊鞠、蹴鞠等球類遊戲會趨於沒落，則與華人社會在邁向近代時開展出的身體規訓歷程是「文人化」，而非 Elias 標示的「文明化」有關，這背後又涉及世上第一個後貴族社會，「士紳社會」這種社會形態的發展（湯志傑 2009c, 2011b, 2014; Tang 2018b）。

不只運動這樣的「日常語彙」，就是有較高精準度的「學術概念」，例如「國家」，也會受到中文使用習慣及其承載的過往歷史影響，而不可能完全對應、等同於 *state*。因為概念有別於具體指涉某物體的詞彙，本身是有歷史的，「它們以符號的方式對一整個過程做出概括的摘要」（Koselleck 1985:83-84），在貫時與共時面向上可能皆含有變異性與多樣性，一旦跨越文化的界線，更難維持同一。從字源來說，「國」與以夯土方式打造的城牆所圍出來的城市有關，主要是地域性的指涉。在近代西方演變為指涉國家的 *state*，當初卻是關連到君王的人身。不過，中國早期的國家（形成），不論是採分支宗族系統的商朝，或進一步以（嫡長子繼承為主的）宗法制度打造出尊卑階序、本末之分的周朝，卻又都與親屬關係密不可分。這具體表現在「家」最初主要指以氏族為基礎的「政權」，而非我們今日理解的「家庭」。值得注意的是，當國家連稱而進一步抽象化，還有更高一層的天下概念在上，惟家、國、天下的層次區分亦常混淆（李峰 2010; 邢義田 1981; 湯志傑, 2001, 2004a, 2009a:330-331; 黃銘崇 2016a, 2016b）。

這與恩格斯（Engels 2000）主張的，從血緣到地緣的轉向才促成國家的形成，是迥然相異的歷史經驗。這樣的經驗銘刻在語言裡，不只影響人們的理解，更影響了人們的具體行動。韋伯（Weber 1989）用 *patrimonialism*（通常譯為「家產官僚制」或「世襲制」）來定位傳統華人社會的國家，有其獨到之見，但難免也有不夠精準處。華人這種家國一體，從「天下一家」發展為「一家天下」的國家制度，固有私的

一面、家的一面，但不能因此忽略它同時有公的一面、國的一面。⁵這自周代形成初生的官僚制度以來，可能即已如此（邢義田 2011；鄧智睿 2011；閻步克 2001, 2015；Tang 2022）。如皇位繼承僅是一家之私事，宋代和明代便不會因繼位者非原皇帝子嗣，能以、該以何種「名分」尊崇自己的生父而引發「濮議」與「大禮議」，造成朝野動盪的政治不穩定（丁功誼 2013；尤淑君 2005, 2006；王云云 2010；凌華苓 2014, 2015；張壽安 2001:Chap.3）。

今日學術上慣用的基本概念與詞彙，如經濟、政治、民主、⁶宗教、世俗化、教化、文明、選舉……，幾乎皆翻譯而來，都會涉及中外語意差異，以及外來概念與本土語用傳統及社會現實互動、交纏後產生變異的問題，迄今我們卻不曾對此有系統性的釐清。人文社會科學主要是透過語言和概念來觀察、描述、掌握社會現實，所以概念是我們賴以進行觀察不可或缺之參考座標，實有釐清之必要。特別是，我們的觀察和描述也是社會溝通的一環，同樣是帶有意圖的語言行動，會與社會現實產生複雜的遞迴互動，⁷比自然科學更易造成某種未意識到的「測不準」，更需要有意識的二階觀察的反省。個人曾倡議本土觀念史的研究與交互比較，認為這可為本土化研究開闢一條出路，原因之一即在於此（湯志傑 2009a, 2019；Lin, Wu and Tang 2021）。

⁵ 家產官僚制終究是官僚制的一個類型，而官僚職位之所以能作為「和平的權力展現與使用形式」（Luhmann 2000:91），毋寧便在於具有一定程度的公共性，是公「權力」的體現，從而得以避免訴諸直接的、赤裸的「暴力」（強制），走向雙方都不想看到的結果。

⁶ 必須強調，這裡是指因為語言傳統、歷史軌跡及社會發展的差異，華人對「民主」可能會有異於 democracy 的理解，同時這樣的理解有很高的機率會影響到現實的政治發展，故有由此視角加以探討與釐清的必要。這跟某些在中國甚或臺灣流行的，外國學者也一同唱和的「中國模式」論述，主張中國有適合自己的「中國式民主」（如見 Bell 2015；朱雲漢 2020），出發點與目的都截然不同。

⁷ 「族群」概念在臺灣的發展，即是顯而易見的例子（王甫昌 2008, 2018）。

三、歷史分期作為隱而未覺或習而不察的參考座標

在不同的時空框架，即不同的時空參考座標中來定位觀察的現象，會賦予它們不同的意義。因為，把同一現象鑲嵌在不同的脈絡裡，往往會得到相異的理解。例如，同一個發明用五十、五百或五千年的尺度來看，評價可能差異甚大。在歷史研究中，「分期」便是在看似中立的物理性時空座標之下，進一步細緻化、賦予人文意義的參考座標，並因此與概念這個位於另一面向的參考座標緊密關連、互相影響、彼此牽動。然而，一旦分期被接受，人們往往就把它視為當然，忘了背後的選擇過程與理由。具體舉例來說，過去西方史學常用「封建主義」與「世俗化」作為中世紀與現代分期的判準。當人們選用這兩個概念作為敘事的基礎框架，很自然會把觀察和描述的重點擺在現代「主權國家」與「世俗政治」的形成（Davis 2012）。至於這樣是否適當，很少再加以反省。

除非我們選擇擁抱如其所是的混沌未分狀態，放棄對事件或現象加以「定位」，否則分期便是做任何（歷史）描述時不得不做的事。因為，我們至少得標示事件發生於何時何地，而任一紀時方式的選用便涉及了時間上的分期，只是我們可能習而未察。所以，分期絕非時序單位的簡單匯集、加總而已。如 Le Goff（2015:2, 21）指出的，「分期不只是種對時間施加行動的方式而已，這個動作本身也讓我們留意到，對於把時間切割成更小的單位來說，不存在中立或無知這回事。」分期在意涵（不同時期之間是）斷裂的同時，又表現出（同一時期內）存在著時間連續性的一面。藉由分期，史家給予時間一特別的感知、理解形式，為「過去」創造出一個連續的整體形象，其結果即我們習慣稱為「歷史」的那個東西。在此架構指引下，歷史才變得可以理解、

掌握，成為一門涉及過去和現在的關係，同時指引未來行動方向的知識。

不難理解，分期需根植於理論，它反映了我們的價值，對何者優先的排序，以及對於保持連續或什麼才是造成改變的力量的理解（Green 1995）。一旦我們做出分期的決定，它就會賦予探討的對象以意義及理解形式，但它本身卻又常能躲藏在後面而不被注意到。特別是，分期不只與時間有關，不只用切割的方式將時間「空間化」，往往還預設了一個「空間」，卻未必言明。分期隱涵了對歷史「能動性」的提問，觀察者必須追問觀察的對象（通常是作為實體的空間單位）是否有自主性與能動性，擁有「自己的」發展過程或階段，還是只是跟隨別人的發展軌跡（Osterhammel 2006）。

在十九世紀以來國族主義史學當道下，多半早已存在一個傳承下來的時間框架，分期不太會被視為問題，就如同我們習於把二十四史的朝代更迭當作描述時的參考座標。隨著西方史學對國族主義、歐洲中心主義與自身的反省不斷增加，今日的史學者更願意談結構、面向、基本特點，卻傾向迴避談論「時代」，或是討論「分期」問題（Osterhammel 2006:45），不然便是把批判的火力集中於檢討歐洲中心觀、線性時間觀，以及隨之而來的古代、中世紀、現代的分期架構——特別是當把此分期框架應用到世界史或全球史時（Davis and Puett 2016; Green 1995; Lorenz 2017; Stearns 2017; Symes 2011）。

問題是，不喜歡和不談論分期，並不表示它就不存在，或是沒有影響。因為對事件或現象的描述必是安放在某一時空框架中，所以這只表現出鸵鳥心態，實際上並未擺脫掉分期這個如影隨形般，不被喜愛的必要性。對（特定的）分期加以問題化，才能提醒我們保持認識論的警覺，在實際研究時謹慎以對。但是，只要沒提出足以競爭的替代框架的話，即便舊有的分期架構看似喪失可信度，我們潛意識裡卻仍難免常受其影響，因為別無可以取代之物。

本文想邀大家一同思考的主要問題便是，我們有一套自己的認識世界的參考座標嗎？就算我們可與西方使用同一套參考座標，考慮到彼此「立足點」的不同，也應當認真思考是否該選用不同的「原點」吧？法律學者王泰升（2010:39-43）早已呼籲以臺灣為「原點」，「重新設定以今之臺灣為中心的觀察座標」，並付諸實踐。歷史學者張隆志（2004）亦曾對臺灣何時及如何邁入近代的幾種歷史分期觀點做過整理和反省，Dawley（2018）更細辨臺灣中心的觀點與較嚴界定下的臺灣中心的取徑的差異，主張拋棄既有以政權輪替來分期，從而仍深受中國和日本觀點影響的慣習，改以島上住民何時成為臺灣人為判準，具體建議臺灣史可如何分期。可惜迄今從臺灣（中心）的觀點探討中國和東亞歷史分期者仍罕見。

未經有意識反省便套用西方的架構，不但精神上自願被殖民，還可能無法正確掌握現實。然而，解殖雖有必要，卻未必只能像某些後殖民取徑者樂於擁抱的，走向徹底的歷史化，反對任何概化與通用概念的可能（Go 2016）。社會學初興時相關的知識論探討便已揭示，一次性的事物無法生產出有意義的知識（Rickert 2007; Weber 1968 [1949]）。與其強調個案的獨一無二，不如在尊重個案差異，特別是在把它鑲嵌於其中的脈絡（差異）一併考慮進來的情況下，透過交互比較的視角切換，謀求更有涵攝力與解釋力的概念與分析框架（作為參考座標）。畢竟，任何觀察都有盲點，因為觀察之所以可能，正在於它立足於自己所看不見的盲點上。我們只能藉由引入時間，透過下次的觀察來反省，盡量減少盲點帶來的不當結果，而不可能做出全無盲點的觀察（湯志傑 2019:Chap. 1-2; Luhmann 1994）。

四、超越中國中心的參考座標之必要

既然盲點不可免，而套用西方的參考座標可能導致雙重的歷史誤認，那麼要觀察東亞的現代，似乎改成採用東亞中心的參考座標就好，就像中國中心觀曾有效校正了更早西方衝擊 / 中國回應模型對中國發展的片面認識（Cohen 1991）。我以前也覺得應先從華人社會的「內在視野」來釐清其「固有的」發展邏輯，才不會有套用不相干的參考座標的危險。刻意採取「順流而下」的視角，也有助於避免社會學的歷史研究因為以解釋現況為目的，偏好「挖根溯源」，而很容易落入「現在主義」或「輝格史觀」的陷阱（Tang 2004）。儘管如今我依然認為此一取徑有可取處，但經一番實踐摸索，日益覺得採取中國中心的參考座標，只會陷入比歐洲中心更狹隘的漢人中心觀點，絕非適合的出路。尤其，臺灣才是我們立足的座標原點，是分期時預設的空間前提，理當反轉視角，改從海島而非大陸的視野出發才對。不過，卻也不必因此拋棄或貶抑對中國歷史的研究。恰恰相反，值此地緣政治格局變動，世界急需了解中國的時刻，我們應把這變成我們的優勢與強項，關鍵在形成自己的觀點，建立起對於中國及東亞歷史的詮釋權。

現實的情況與問題是，在中國龐大量體與政經勢力影響下，過往對東亞歷史的了解，幾乎皆由中國中心觀點主宰。⁸在國民黨奉大中國意識形態為政治與教育指導方針的威權統治時期，尤其如此，以致中國的歷史分期成了我們認識東亞歷史的主要參考座標。即便日本在明治維新後逐漸擺脫中國中心觀的支配，戰後學界更有觀點各異的亞洲歷史詮釋，但對中文世界的影響卻有限。⁹同時，日本一般人民對中國

⁸ 像荒野泰典、石井正敏、村井章介的《亞洲中的日本史》，雖採取較新的跨國取徑，企圖從亞洲整體的視野來劃分日本群島歷史的不同時期，仍需把中國大陸的政治、經濟變動當主要脈動之一，依其對日本的衝擊來分期（岸本美緒 2022a:12-13, 37）。

⁹ 例如，宮崎市定（2017）的亞洲史雖已有中譯，但就個人見聞所及，史學界的相關討論並不多，更不用說社會科學了。由於個人不諳日文，無法在此討論日本戰後的亞洲觀。

的態度也常充滿矛盾，既偏好古老、悠美的「漢和式的中國」，即「日本人內化後的中國」，又批判、蔑視現實的中國，但其中也有不少人，尤其是戰後左翼的中國研究者，期待中國「復權」，帶領亞洲抗衡西方（溝口雄三 1999:103）。連日本人都常無法持平、如實地理解作為「異文化」的中國，自小浸淫在大中國世界觀與歷史觀的我們，中國的文化內涵已或多或少融入我們的血肉靈魂之中，自更不易保持距離，客觀看待中國。何況，中國認同者在臺灣的媒體與學界仍有極大影響力，不時製造些混淆視聽的訊息與「知識」。

因此，我認為首要之務在揚棄中國中心觀的認知方式，而這（至少）可從我們最熟悉的中國史開始。眾所周知，華人有悠久的歷史書寫傳統，但這種「歷史」混雜交織著道德評判、文化偏見與正當性的鬥爭，「華夷之辨」與（誰才是）「正統」、「宗主」的問題，是其中大者。在此影響下，中國中心的觀點只看到「一個」連續不斷的中國，而昧於「多個」中國同時並存或先後繼替的歷史事實（呂春盛 1995；杜正勝 2000；Rossabi 1983；Tao 1988）。關於遊牧、半遊牧或狩獵民族所創建的朝代，時有偏頗的敘述，卻又反對稱其為「征服王朝」，因這會揭露漢化的局限，並非人人都渴望「中國」文化。對周邊其它國家，多擺出高高在上的姿態，視其為稱臣的藩屬，無詳加考察的必要，更不用說由其視角反觀自己了。

例如，蒙古創建的元朝向來被認為「漢化」程度低，只帶來殺戮和破壞，沒研究的價值。因此，受傳統中國中心史觀教育的我們不會知道，元朝並未被明朝取代，仍繼續存在，不過是失去先前征服的「中國」這塊土地而已。作為其統治象徵的傳國「玉璽」，更是由清朝而非明朝所承繼。我們不會留意，元朝除建立史無前例的橫跨歐亞的大帝國，還向海洋發展，以武力為後盾，積極與世界各地通商。鄭和下西洋是站在宋、元的基礎上，而非憑空的創舉（向正樹 2007, 2013；杉山正明 2012；岡田英弘 2016；蕭啟慶 2007, 2008；Mukai 2010；Smith

and von Glahn 2003)。更關鍵的是，紙鈔在重商貿的元帝國順利運行，到明朝卻遭廢止，致（白）銀、（銅）錢並行成為常態，影響後來經濟發展至鉅。

在宋以來儒家的強勢影響下，我們習以為常的中國中心觀甚至更片面、偏頗，往往只把注意力放在儒家有關的事項上，而忽略了，原來在韓半島和日本，當得上「國家」之名的政治中央集權與官僚體系的建立，仰賴佛教多於儒教。新羅在真興王時能首度自頒「年號」，不再沿用中國的年號，即受惠於佛教所帶來的天文、曆法知識。高麗甚至有中國所無的「僧科」，即專為僧人舉辦的科舉。在豐臣秀吉攻打朝鮮時，挺身而出組織民間反抗軍的，也是佛教僧侶而非儒家士紳。把中國當中心，只站在中國的立場上望向四周，不但會遮蔽我們對歷史事實的認識，未能正確認知到實際的歷史發展是各地相互連結、彼此交互影響的結果，也讓我們自始便失去透過他者回望自己，以及從較寬廣的東亞視野來反省自己的寶貴契機。因此，我們不會在教科書中讀到高麗國君與元室公主歷代聯姻，不了解元帝可將高麗國君流放至吐蕃研習密教，既不知道，也不願承認韓半島的僧人曾對「大乘起信論」的形成做出貢獻（곽승훈 2013; 中村元 1984:867-1022; 杜繼文 2008; Miller 2016; Smith, 2011）。¹⁰

一如史學在其他國家最初的發展，在臺灣，「民族史學」在過去很長一段時間也是我們主要的參考座標。¹¹錢穆的著作，如《國史大綱》（1984-1985），可為這方面的代表。¹²以「考史」成名的錢穆會轉而「著

¹⁰ 相對地，日本學者雖也會用中國或漢字文化圈這樣的概念，但一般列舉的四大共通要素，即漢字、儒教、律令制度與中國化的佛教，會包含佛教在內（高明士 1995）。

¹¹ 受馬克思主義史觀支配的中國，情況有所不同，要快到二十世紀末，才開始有人敢正面質疑以「封建」概括秦至清的官方意識形態（張國剛 2007; 馮天瑜 2006）。

¹² 不論在臺灣或中國，錢穆並非自始即為史學的領軍人物，政權、學界精英、歷史學者和一般大眾對他的評價亦參差不齊，後來才成為民族史學的代表（李長銀 2013; 翟志成 2019）。

史」，即是希望透過「國史」的書寫，重建民族自信。他因此未採用當時流行、傳自西方的上古／中世／近代的三分法，而是沿用傳統的朝代架構，從他所謂的民族文化的生命史觀，將「中國歷史」分成八個時代，著重說明每一時代的精神特徵，以繼承傳統史學對倫理、道德的強調，並呼應新建構的「中華民族」概念（王晴佳 2000；宋家復 2019；李筱萱 2010；徐國利 2004）。

為克服民族史學我族中心的弊病，許倬雲（2006）呼應民初的類似觀點，¹³主張依「中國」的中國、「東亞」的中國、「亞洲」多元體系的中國、進入「世界」體系的中國的架構，對「中國」歷史進行分期。把中國擺在較寬廣的脈絡裡觀察，無疑是個進步。但許氏基本上還是從民族中心的關懷出發，不曾將「中國」問題化，也還不是真地從相互連結的視角來看「中國」與周邊世界的互動，仍屬不對稱的中國中心觀。

標榜「大歷史」的黃仁宇（1993），改以國家與（代表社會的）小農的關係為考察的主要軸線，雖似淡化了民族主義的觀察框架，但並未真地掙脫它，背後更預設了現代化的目的論（林文凱 2019；邱澎生 2000；倪端 2012；陳正國 2001）。他雖明確劃出第一、第二帝國的分期，但這頂多提供了時間先後的訊息，未清楚交待分期判準為何，無法帶出如此劃分是否適當的反省空間，還默默強化了「統一」的觀點，不足為取。

不論民初或現在，參考西方古代／中世紀／現代的三分法，都是最流行的架構。¹⁴梁啟超、傅斯年等多位名家皆曾以漢族的發展為中

¹³ 梁啟超便曾主張，自黃帝至秦統一為「中國之中國」的上世史，自秦一統至乾隆末年為「亞洲之中國」的中世史，自乾隆末年至今日為「世界之中國」的近世史（顧天羽 2005）。

¹⁴ 古人早提過類似的三分法，如商鞅說過「上世親親而愛，中世尚賢而悅仁，下世貴貴而尊官」，韓非也講到「上古競於道德，中世逐於智謀，當今爭於氣力。」當社會（特別是社會結構）出現較大的快速變動時，產生某種時代劃分的感覺，並對此劇變進行觀察，實是常見的現象。一統天下的秦更自認遠邁過去（Pines 2013）。在此意義下，

心，各抒對中國史該如何三分的己見。¹⁵值得注意的是，在強調民族本位的民國初年，除習見的較排他的「族群」民族主義，頂多接受單向同化的立場，也已有較具包容性，肯定融合的「文化」民族主義，¹⁶比日後國民黨與共產黨主政下的觀點開放、多元。¹⁷例如，雷海宗視淝水之戰（383）前為「古典中國」，是純粹的華夏民族創造文化的時期，主張淝水之戰以後迄今，血統與文化上皆有極大變化，是胡漢混合、梵華同化的「新中國」（方秋梅 2004；李華瑞 2010:1-39）。

最近杜正勝（2022）按各階段政治形態與社會構成的特徵，將萬年中國史分成原始社會、城邦和編戶齊民三個時代，企圖取代之有年的古代、中世、近代的三分法。此一立論言之有據，充滿洞見，適體現杜氏對「政治力量獨大，社會力量萎縮」的關懷。我的疑慮是，循著滿天星斗、多元城邦到一統化的編戶齊民帝國的軸線來描繪中國如何形成的輪廓，是適當的，也貼近歷史事實；但是，把此後的帝國當作一整段不再細分，恐易產生類似停滯說，以及持續存在一個，且只有一個中國的效果。止於感嘆帝國與政治獨大，或有些消極，我建

古人會有某種「現代感」，甚或可類比於某些定義下的「現代性」（如此界定是否適當是另一回事），並非全不可能。例如，宋代士人多重視古代，但又可細分成兩種態度。一是對古代本身進行研究和思考，以古代為目的，另一則是通過古代來進行思考，猶如把古代當作工具、手段、方法般，依此規範指引來考察、評價事物（Bol 2014）。就此而言，京都學派曾把宋比擬為「文藝復興」，非全然無據。惟這面的研究很少，仍有待開展和累積。

¹⁵ 曾譯介桑原鷺藏《東洋史要》的梁啟超，主張以秦一統前為「上古」，係漢族締造期；由秦至唐亡為「中古」，是漢族優勢期；自五季至明亡為「近古」，是漢族漸衰，蒙古代興的時期；滿清治下的「近世」，則是歐人東漸的時期。傅斯年批評梁氏講的是「遠東」，而非「中國」的歷史分期，故另依「漢族」之興衰，以周平王元年（西元前 770）以前至南北朝陳禎明三年（589）為「上世」，以隋開皇九年（589）至南宋祥興二年（1279）為「中世」，以南宋祥興二年至清宣統三年（1911）為「近世」，以民國建元以來為「現世」（方秋梅 2004；李華瑞 2010:2-4）。

¹⁶ 按當時尚無今日流行的「公民」（civic）民族主義觀念，故多從文化立論，而這可上接「夷狄入華夏則華夏之」的開放傳統，不以血緣為限。

¹⁷ 但民國時期的歷史教科書反映出，原本較多元的分期立場到 1930 年代以後便漸趨統一（劉超 2009）。

議不妨如本文般反過來想，改以「逃離帝國」為問題意識，或可有些新發現。

熱衷於將上古／中古／近代的三分法應用到中國歷史的，還有日本學者，看法且相當分歧，如古代的下限，從西周、漢末、唐末五代到明末清初都有人主張（高明士 1996:51-96）。這些不同看法「不但暗示了寫作者本身的中國立場，也隱藏了對日本的發展期望」，背後則涉及對東方／西方和日本／中國排序先後的差異（邵軒磊 2009:115）。¹⁸

其中最知名的，莫過於戰前即提出「唐宋變革論」，一度期待中國領導亞洲抗衡歐美帝國主義，失望後轉而寄望日本自身的內藤湖南。這背後牽涉到以內藤湖南及其弟子宫崎市定為首，主張按中國自身發展邏輯來分期的京都學派，與追隨馬克思主義的普同架構，奉生產模式為分期判準，以周藤吉之、仁井田陞為代表的東京「歷研派」（或稱「東大學派」）兩者間的爭辯。京都學派認為，唐宋變革摧毀了舊有的貴族統治秩序，帶來專制皇權的同時，也促成了平民社會的到來，令市場經濟與商業資本在財富取得與權力維繫上變得日益重要，故宋代可視為「近世」的開端。¹⁹相對地，偏好從生產模式與生產關係的架構出發的東京學派，主張中國歷史同樣是依「原始共產社會／奴隸制／封建制／資本主義社會／共產主義社會」的歷史五階段論發展，並且是戰後日本漢學主流。東京學派雖主張視唐代至清代為中國的「中世」，

¹⁸ 關於中國歷史該如何分期，中、日學界實有各種複雜的立場，此處僅能配合本文目的簡化處理，尚盼諒解。

¹⁹ 日本自內田銀藏以來，即有強調自身發展邏輯的傳統，並逐漸形成穩定的分期架構，以「近世」指稱在西方影響之前，日本已自行發展出近代性的時期，一般尤指德川幕府一統後，在其治下的「德川時期」（或稱「江戶時期」）（1603-1867），而以「近代」指德川幕府被迫開國，開始受到西方影響，特別是以「明治維新」為起點，到二次世界大戰結束這段時期（1868-1945）。就是日後的西洋史家，也多跟隨這樣的觀點，從德川時期開始講述現代日本史（坂本太郎 2008；速水融、宮本又郎 1997；McClain 2017）。至於日本會流行這樣的分期觀念，則跟「東洋」一詞的普遍使用，以及當日本不再追求脫亞入歐，而是改以亞洲的新中心自居，冀圖領導亞洲與西方抗衡時，必須建構及重構自己的「身分認同」(identity)，主張它有自己的現代性有關（Fogel 1984）。

但它同樣關心中國如何能邁向現代化，只是聚焦於晚明以後的發展。換言之，「現代」的基礎何在，是爭論雙方共同關心的核心議題。儘管東京學派不像中共箝制下的學者不敢逾越教條，開展出較豐富、多樣的看法，但把五階段論套在中國史上，畢竟有失僵化，判準也太單一。不過，認知到晚明以來蓬勃發展的商業卻未造成社會與政治權力的根本改變此一事實，促使學者認真檢視中國社會的特色，並日益留意到「紳」的角色。1970年代以後，兩派的爭論逐漸演變成「地域社會」相對於「國家（中心）視角」的爭辯。同時，英語世界也逐漸拋棄西方的挑戰才刺激出中國追求現代性的回應的舊典範，慢慢往中國中心的觀點移動，注意到與唐宋變革有關的近世主張，並在自身學術脈絡裡發展出「晚期帝國」（late imperial）與「早期現代」（early modern）的分期架構，日益關注中國與歐洲在十六至十八世紀間的類似處（李華瑞 2010；柳立言 2008；高明士 1996；Bol 1995, 2000；Cohen 1991；von Glahn 2003）。

儘管「早期現代」其實是個有問題的概念（湯志傑 2011a；Goldstone 1998），但隨著「地球村」現實的到來，人們日益渴望對世界史有所認識，「早期現代」於是成為各地共通的流行分期架構。對西方以外的地區的歷史研究，促成了東方先於西方的反歐洲霸權論述，並往往以中國為新的中心。後來的全球史更進一步敦促人們跳出「XX 中心論」的窠臼，改從互相連結的全球視野，來考察各地的互動（Bentley 1996；Bentley, Bridenthal and Yang 2005；Conrad 2016；Crossley 2009）。在此背景下，誕生了如「海洋亞洲」、「漢字文化圈」等概念，²⁰以及亞洲區域網絡的研究取徑。這些從「網絡」，而非某個中心的觀點出發的新取徑，視 1500 年到 1800 年為亞洲的「早期現代」、「近代」或「近世」，或

²⁰ 我們很容易因為東亞與歐美基督教文化圈及中亞伊斯蘭文化圈的差異過於明顯，被「組間差異」吸引，而忽略了東亞內部「組內差異」的存在。其實東亞各國各有其使用漢字的特殊歷史脈絡，內涵相當複雜，不宜逕視為同一或統一（金文京 2022）。

是強調亞洲內部彼此連結的重要性不遜於歐洲擴張的衝擊，或是著眼於白銀流動與世界貿易在將世界連成一體，促成共時性的波動變化時，雖帶來了類似的問題衝擊，但各地在內、外發展互相交織的影響下，卻會找到同中有異的回應方式(岸本美緒 2022a, 2022b; 金文京 2022; 福井文雅 2010; 濱下武志 1999; Gipouloux 2014; Hamashita 2008; von Glahn 2003:64-67; Wills 1993)。

在早期現代西方人剛到亞洲時，歐亞間並無巨大落差。例如，英國東印度公司在十七世紀末是靠著扮演類似「包稅商」的角色，取得 zamindar 的身分，即有權向農民徵稅的世襲貴族，才在印度取得穩固的立足點。它後來能占領印度，拜許多機緣所賜，非武力遙遙領先之故 (Darwin 2010:164-165, 190-193, 266-269; Raj 2016)。1840 年第一次鴉片戰爭爆發時，英國的火炮容或厲害些，但並不享有「船堅」的優勢，因為雙方都還是木帆船，「鐵殼船」尚未問世。²¹Sharman (2019) 便曾刻意以《弱者的帝國》為標題，直指歐洲擴張並非因為它是強者的緣故。

一旦我們拋棄習用的眼鏡或座標，重新解讀許多經後世印象改寫過的歷史認知，會發現很多事情都需重新審視與思考。歐洲中心論如此，中國或漢人中心觀亦如此。亞洲區域網絡研究的發展，明確否定了中國的發展全是內部自主發展的結果，並相應暴露出中國中心觀的盲點與局限。畢竟，社會的發展極少是完全孤立、互相隔離的。尤其愈到晚近，當整個世界共同形成一個現代社會，橫向連結交織的影響力愈來愈大。即便在路徑依賴下仍有內在發展邏輯可言，但實際的社會發展必是內外因素交互影響、共同生產出來的。正如宋念申 (2019:35) 所說，「發現東亞」不是要發明東亞特有的價值、傳統或現

²¹ 1859 年，法國才首先打造出具備金屬外殼和蒸汽動力，以能發射爆炸性炮彈為主要火炮武器的裝甲艦。

代性，重演二元對抗的戲碼，而是「回到本地的政治、經濟、社會、思想脈絡中，來探討東亞的『現代』演進。」如此方可踩在真實、穩固的歷史基礎上，反思當下的立足點，並眺望未來的可能性。既有的區域網絡觀點雖對單一中心觀有所反省與校正，多半也會考量區域本身的特性，但未必皆會做概念與理論層次的交互比較，仍有可增益、精進的空間。

五、刺激思考與反省的例子

以下，我嘗試提些自己曾遇到的疑問與困惑，供大家當腦力激盪的例子。需先聲明，雖然我心目中理想的參考座標應兼顧在地與全球的視野與脈絡，並有能力進行視角切換的反省。但鑑於目前理論與概念幾乎皆來自西方，多數人仍奉西方的架構為不可置疑的圭臬，某種矯枉過正或有需要。同時，對東亞歷史的「社會學」研究極度貧乏，在研究累積不足且個人能力有限下，本文還是只能以中國的例子為主，行文有時或也不免有回歸中國中心立場的疑慮，但這並非本文的用意，只能與大家彼此提醒、互勉。

（一）以逃離帝國作為研究東亞現代如何展開的主要問題意識

不難理解，多數人最關心的還是現在，以作為參考座標的歷史分期來說，即「現代」。我過去是用魯曼（如見 Luhmann 2012-2013, 2018）的系統理論作為暫時的參考架構。他把迄今人類社會出現過的社會分化形式，概括為分支分化（segmentation）、中心／邊陲分化、階層分化與功能分化四種，主張功能分化是現代社會「首要的」社會結構。這

個理論模型的好處是，比古典社會學偏愛的二分（如身分 / 契約，機械連帶 / 有機連帶）複雜，也比較沒有線性發展和目的論的問題（如馬克思主義的五階段演化論），又不致於像韋伯發展史的類型學有時太細、太過具體，難以涵括不同地區同中有異、異中有同的案例。由於魯曼主張功能系統傾向成為一個廣及世界的系統，所以它附帶的一個好處是，不論就個別的地區或社會，還是就全世界來說，它都必須同時考慮到縱向的內部傳承與橫向的彼此連結。再者，不論分支分化、中心 / 邊陲分化還是階層分化，都跟「人」扣的很緊，個人的身分跟系統的界限常綁在一起。功能分化卻可透過角色與其他輔助，解開這樣的連結，促成多重從屬可能的多元脈絡，以多中心的異階序取代一元的階序，從而令一般講的「現代性」有較高機會出現。對從事實際的歷史研究來說，這樣的觀點無疑極有助益。

我改寫後出版的博論使用這套抽象架構來觀察「華人社會」²²的歷史，並根據系統分化形式的轉變嘗試分期如下：聚落（分支 + 中心、邊陲分化）→ 城邦（中心、邊陲 + 階層 + 分化分支）→ 封建帝國（中心、邊陲 + 階層 + 分支分化）→ 領土國家系統（分支 + 中心、邊陲 + 階層 + 功能分化）→ 官僚帝國（階層 + 中心、邊陲 + 功能 + 分支分化），並認為官僚帝國時期又分別包含了兩個過渡期與兩個較穩定的社會形態，即士族（世族）形成的過渡期 → 門第社會 → 唐宋變革（功能分化普及與深化）的過渡期 → 士紳社會（Tang 2004）。²³

²² 這是個不得以的代稱和簡稱。一方面，依 Luhmann 的看法，社會是所有可及的溝通所組成的系統，而非依地域、國別、族群來劃分。另一方面，真實歷史上的華人（或所謂華夏）、漢人、中國人，往往只是有限的群體，並不包括所有在廣大東亞地域上活動的人。

²³ 相較於前引杜正勝（2022）的分期法，我認為稱開端為聚落或好些，指自然形成的聚居，而不像村落般可能有人為建制的意涵（湯志傑 2001）。杜氏將城邦時代分為城邦林立與封建城邦兩期，我鑑於後期已有整體性的階序秩序，故稱為封建「帝國」（湯志傑 2004a），如此稱法當有不少人反對。當初會這樣用，是因為德文的 Reich 雖也指帝國，但原來的涵意不過就是指受到支配的領域（realm）而已，需細辨時，才會加上

在實際應用到發展軌跡有異於西方經驗的個案過程中，我不免產生一些疑惑。例如，功能分化（政治中央集權、貨幣經濟、法律成文化、私人教育……）最遲在戰國時期便已有所發展，卻無法指稱當時已是現代社會。隨著秦漢一統官僚帝國的形成，功能分化雖出現倒退或停滯，卻未消失，更透過「士大夫」的雙重角色，與階層分化產生結合，既讓官僚成為上流階層，又令政治系統獨享功能優位。唐宋變革雖不曾打破官僚帝國的形式，卻帶來了功能分化的普及和深化。宋以來逐漸形成的士紳社會，可謂世上第一個「後貴族」社會，雖仍由階層分化主導，卻變得較有彈性。上流階層不再是身分世襲的貴族，而有相當的開放性。士紳社會在某些面向上更接近現代階級社會，甚至可說表現出某種初生的本土現代性。對此，我們固可像 Luhmann（2018）般，援引 Parsons（1966, 1991）的「先行適應的進步」（pre-adaptive advance）和「苗床社會」（seed-bed society）概念來解釋。但華夏帝國的情況與希臘、以色列畢竟有明顯差異，而且「苗床社會」的說法也帶有目的論色彩。「先行適應的進步」雖較無這樣的問題，但也只是點出其他社會條件或整體社會發展尚不足以支撐，未能指明突破的障礙或關鍵究竟何在。

這背後牽涉到，如果要溯源的話，「現代」到底應該追到多遠？依照愈來愈被愈多人接受的唐宋變革論來說，要了解今日東亞社會的現況，至少要考慮宋代以來，關聯性很高的發展。畢竟，歷史總是斷裂與連續並存，要能真正釐清現在何以如此，不能不考慮過去路徑依賴的影響。這樣的觀點自然沒有問題，但人們總也還是可以問，把考察的視

帝或王的前綴，變成 Kaiserreich 和 Königreich。當初擔心封建「王國」的稱法易令人誤以為周的統治範圍僅及王畿，且封建帝國恰可與官僚帝國對照，故仍選用帝國一詞。此外，我插入了杜氏所無的「領土國家系統」的時期，但我原僅視為過渡期，後來覺得這貶低了它的重要性，且有目的論的問題。再者，依上流階層而非編戶齊民來命名官僚帝國的兩個時期，可突顯兩個時期社會形態與上流階層相對於皇帝的權力的差異。

野擴及到宋代就夠充分了嗎？溯回到功能分化的最初發展，會不會更恰當、更完整呢？

這並非主張無限回溯，而是根據實際的利弊得失權衡，並立足於堅實的理由。我們不妨先以歐洲的例子為對照。最近 Scheidel (2022) 主張，整個歐洲現代性的發展，便是一部「逃離羅馬」的歷史，藉由這個生動的形象比喻點出，「多元權力」彼此間的競爭，²⁴是現代性誕生不可或缺的條件。

回到中國經驗來看，現代性的充分發展毋寧更需要「逃離帝國」，而且到今天依然有其適用之處。因為華夏帝國是比羅馬中央集權程度更高，對社會滲透程度更強，始終保持政治優位的帝國。這跟華人社會是先經過戰國時期「領土國家」(territorial state) 的發展階段，然後才由秦以武力統一成龐大的官僚帝國的歷程有關。我不確定這是否是世上獨一無二的特例，但肯定是值得且必須重視的歷史經驗。Scheidel 雖知道秦漢與羅馬帝國形成軌跡的差異，卻未賦予足夠重視。「戰國」的情境，迫使統治者藉「授田」爭取被統治者的支持，²⁵以便在此「土地私有」的基礎上「直接徵稅」，打造「財政國家」，增強經濟實力，從而有能力「全面徵兵」，維持由「國民兵」組成的「常備軍」，並蓄養一批擇優錄取、依「功績」升遷的「官僚」作為統治的輔佐，全面提升國家能力，同時頒布「成文法」，讓民眾知所依歸。正是在這個過程中，出現了許多與功能分化有關，且往往被視為「現代」指標的現象(許田波 2009; Tang 2004, 2022)。

²⁴ 須提醒的是，由統一帝國裂解成多個不同區域政權所構成的多元權力，跟功能分化所指涉的分化成政治、經濟、法律、宗教等各有其自主邏輯的不同社會領域所形成的多元權力，或許常互相提供支持，但並非同一回事。就是在現代功能分化的世界社會中，政治系統的內部分化首先仍是採取分支分化(即民族國家或主權國家)這個較原初的形式，而有別於經濟、科學等常交錯連結成一整個大系統。儘管不少系統理論的追隨者傾向視政治的分支分化為功能分化的前提，但魯曼不曾回應此問題。

²⁵ 羅馬帝國雖然也有分配土地的現象，但與此處所說的國家授田，性質上有關鍵差異，詳見下文的討論。

以逃離帝國作為研究東亞現代如何展開的問題意識，而非執著於起點的問題，有助於我們釐清東亞發展的獨特軌跡。這至少可有兩層涵意：一、東亞很早就建立，並能長期維持一定疆域範圍內權力集中的統治機構。二、對東亞來說，能否突破政治一元化秩序的限制，常是多元性，以及因此現代性，能否順利發展的關鍵瓶頸。

戰國時代能夠進行授田、徵稅和徵兵，清楚顯示當時的領土國家有足夠的能力徵收土地予以再分配，已打造出一套明確的階序上下之分的秩序。羅馬帝國以「奴隸」為生產的基礎，雖也有明確的階層分化，但主要是透過戰勝後把土地當「戰利品」分配，吸引年輕男子投入戰爭，以及藉授予公民權身分的方式來吸納外部成員，更接近平等取向的分支分化傳統。就此而言，羅馬的中央集權類似草原民族的傳統，以「戰爭機器」的打造，取代一般理解的，從事行政管理及資源汲取的「國家打造」(Beard 2020; Scheidel 2022)。因此，秦漢帝國對社會滲透與控制的能力，遠高於羅馬，考古出土文物也證實了這一點(Tang 2022)。這意謂著，比起歐洲來說，在東亞，要掙脫一元帝國秩序是件更困難的事，機率相對低。以逃離帝國為問題意識，即是要考察統一與多元兩種力量實際上如何拉扯，追問現代社會秩序得以形成的線索與條件何在。

在過往中國中心的傳統影響下，我們多傾向從統一 / 分裂的視角來理解中國歷史，而未察覺這背後已隱涵了統一的價值與意識形態。例如，我們會把中國對異族與周邊地區的占領稱作擴張或征服，反過來就是侵略、入侵。帝國分裂通常被視為混亂期，不值得研究。但不是漢學家的韋伯，也知道要了解秦漢以來的中國帝國，需從百家爭鳴的戰國時代研究起。拜陳寅恪對胡漢融合背景下制度創新研究之賜，同屬長期分裂的魏晉南北朝，如今已有較多研究累積可參考。可是五代十國迄今仍少有研究，以致我們不知道，這段距今最近的，諸國並立的多元權力時期，是否曾孕育出創新的種籽。因此，如果我們換成

用逃離帝國作問題意識，改由統一 / 多元、多樣性的視角來觀察，當可有知識與價值解放的效果。

或許會有人認為逃離帝國的問題意識僅適用於中國，但放大到東亞來看，這其實也是適當的問題意識。撤除檀君創建古朝鮮的傳說不論，衛滿朝鮮便是中國帝國擴張影響韓半島的開始，而漢帝國的裂解，才讓位於邊陲的韓半島居民有了自立為國的空間，先後形成新羅、高句麗、百濟三國，形塑了韓半島日後的發展格局。隨著國家的建立，逃離帝國的機率也跟著提高。隋、唐先後征伐高句麗皆告失利，後來唐朝聯合新羅才獲成功。而自新羅 668 年統一韓半島至 1910 年日本併吞韓國為止，僅由新羅、高麗、朝鮮三個朝代繼替統治，顯示當地有相當穩定的社會結構與秩序，同樣面對政治一元化統治下多元力量如何發展的瓶頸 (Cumings 2022:Chap.1; Miller 2016)。

至於日本，中國史書對卑彌呼統治的邪馬台國的記載，以及「漢委奴國王印」均顯示，中、日在漢、魏時已有交流 (道端良秀 1992: Chap.1)。但今日一般認為的日本的「建國」，是組派遣隋史和遣唐史，系統地向中國帝國學習政治制度和理論的結果，至少「日本」的國號係由此而來 (小島毅 2013)。然而，753 年時，遣唐使卻以「日本君王先不崇道士法」為由，拒絕唐玄宗讓道士伴同鑑真和尚一起赴日傳教的要求。處於東亞競爭的政治體系，正在建立國家的日本，並不希望被納入唐帝國的朝貢秩序。比起被視為唐朝皇室祖先信仰，會與正當化天皇統治的天照大神傳說產生衝突的道教，超越國家的佛教明顯是較佳選擇 (莫曉靈 2011)。在海洋隔絕保護下，日本得以避開被中國帝國統治的命運，雖在許多方面不免仍受其受影響，卻可保有自主性，乃至後來可以超越中國，反向入侵。

放到東亞的脈絡來看，臺灣毋寧是個特例。臺灣離亞洲大陸不遠，卻保持為中國帝國的「化外之地」。直到荷蘭人於十七世紀抵臺，在世界連結成同一個現代社會的過程中，臺灣才出現可視為國家的統治機

構，較地理位置類似的琉球都還晚幾世紀。隨著臺灣被捲進東亞的發展脈動中，就再也無法免於中國帝國的影響——儘管此後的走向實際上是由歐、亞各方勢力的糾結交織所形塑。在走向現代的過程中，臺灣不但同時受到古老中國官僚帝國與新式歐美、日本殖民帝國影響，還欠缺代表在地聲音的自主政治力量，情況雖因此更複雜，卻也更富挑戰性。

（二）帝國不必然形成和延續

秦、漢帝國的形，帶來強大的中央集權與政治優位，抑制進一步的功能分化。此後儘管帝國不時分裂，卻也能不斷重建。這對後世造成巨大影響，以致我們常疏於追究細節，想當然耳地認為事情必如此發展，把秦、漢視為連續、必然，落入回溯式觀點易有的目的論或現在主義盲點。秦與漢「之間」，實際上還夾了一個在較早的五德終始說法中仍需安個位置的「楚」。更重要的是，「楚漢相爭並非是誰當皇帝的爭鬥，而是兩種選擇的岔路口：一種選擇類似於戰國時期的諸侯模式，另一種選擇則是獨特的大一統帝國」（郭建龍 2017:31），也就是維持多國競爭的多元權力格局，還是往一元化帝國建制的創新邁進。秦末的民變固如洪水潰堤般，沛不可擋，卻不是可爭天下的組織性力量。最後有能力問鼎中原的，多還是六國的舊貴族勢力，項羽即其代表。這些人毋寧更偏好尊上位者為共主，類似邦聯或聯邦的舊「封建」模式，而不認為依「秦的（苛政）模式」，行「郡縣」，建立一統龐大帝國，由「皇帝」指揮官僚直接統治，是可行之事。

平民皇帝漢高祖雖偏好一人統治的模式，但也知道得避免重蹈秦二世即亡的覆轍，並在歷代皇帝接續努力下，打造出性質上有異於秦的漢帝國。現在一般熟知的是，從漢初的封建與郡縣並行的「郡國雙軌制」，到平定七國之亂後走向中央集權，以及從黃老之治轉換到「獨

尊儒術」，走向所謂的「儒法國家」（趙鼎新 2006）。較少被關聯起來考慮的是，劉邦在建立基業及與楚爭霸的關鍵時刻，皆曾借助「父老」的勢力。「約法三章」說穿了即是藉由允諾地方一定的自主權，爭取地方父老同盟（守屋美都雄 2010:Chap.6）。所以漢代族長雖未獲法律授權，實際上卻常可決定族人生死而不致獲罪（Hamilton 1984）。此外，漢初雖廢了秦的郡監御史，只留郡守和郡尉，但基本上仍沿襲秦中央集權的郡縣制架構，切割兩人權限令其互相制衡，可謂「法家式地方行政」，而且齊、楚等地的諸侯王國可能一度無郡。要到中期以後，才改行我們熟知的「長官元首制」的「儒家式地方行政」，往地方分權的方向發展。此時郡守才從郡尉的同僚變成上司，並可自行聘任轄下官吏（游逸飛 2021）。這些發展雖有損於中央對地方的控制，以及國家對社會的滲透，理論上易助長帝國分裂的機率，實際上此一退讓卻換來了漢帝國合計長達四世紀的國祚。這與古羅馬用「戰爭機器」配合「公民計畫」的模式擴張到極限後，才在內外交迫下轉而致力於國家統治體系的打造（Beard 2020; Scheidel 2022），除了形成路徑不同外，更有主、被動的根本差異。

如羅素明白指出的，帝國擴張到一定程度後，往往就會變得無法管理。因為在電報等電子溝通科技發明以前，訊息的傳遞只能仰賴當時屬跑的最快的馬匹，而光是距離便限制了從作為中心的首都對一定距離以外的地方進行細節的控制（Russell 1968:22-26）。漢帝國能將版圖擴張到近乎「大陸」的規模，並享有綿長的國祚，充分顯示它絕非如秦帝國般光靠武力和嚴刑峻罰。就此而言，對漢帝國性質的理解，不能止於「霸王道雜之」或「陽儒陰法」。在爭取成為帝國意識形態，協助漢帝國獲得正當性和穩定性的過程中，自認為儒家的群體已融入許多法家和陰陽家的內容（林聰舜 2013）。實際運作國家機器的官吏，更是經歷了曲折的漫長過程，才從法家訓練為主的「文吏」、「佐書」或「文法吏」，演變為與儒家的「儒生」、「學士」並存，乃至進而融為

一體，自最基層的行政開始實現儒法國家（閻步克 1996, 1997）。

結果，戰國時期隨著功能分化的出現而分化開來的，某個意義上分別代表政治權力與精神（或說意識形態）權力的文吏和學士兩群人，又重新合而為一，並創造出具備在朝（國家）與在野（社會）雙重角色的「士大夫」，令政治的功能分化得以與階層分化結合。在階層分化仍是主要的社會分化形式，同時官員又穩定地是上流階層成員，兼具政治和意識形態權力的情況下，政治系統自也能長保功能優位性。漢帝國在保留法家「賞罰機制」以及以武力為統治後盾的前提下，引入了儒家的「禮樂教化」，藉打造普同的世界觀、倫理觀與各個等級的國家祭儀來維繫帝國的整合，並以此遮掩國家暴力統治的本質。這讓漢帝國儘管看起來不像秦帝國般窮兵黷武，卻有能力擴展到近乎適合農耕地區的極限，連對朝鮮半島、中南半島這些實在拿不下來的周邊，也會發明「失落祖先的後裔」的族源傳說，設法將之納入自己的秩序之中（王明珂 1997）。

（三）帝國裂解陰影下從徵兵、募兵到世襲軍戶看似退倒的發展軌跡

從支撐國家存續的最後憑藉，即作為正當武力獨占的軍隊如何演變，可觀察到華人社會在帝國鞏固與裂解、統一與多元兩種力量的拉扯間所形成的特殊軌跡。如前述，戰國末期已全面徵兵，漢初亦承襲此制，普遍徵兵，由國民兵組成常備軍戍守邊疆與各重要據點。依今日一般理解，全面徵兵制下產生的國民兵（*citizen soldier*）是現代國家才有的制度，並與民族國家的形成有關。因為在歐洲的脈絡，這是法國大革命至拿破崙戰爭，十九世紀才有的發展（Hippler 2008）。這個案例除再次佐證概念（普遍徵兵制、國民兵、民族主義）與歷史分期（現代）會交互影響，也曝露出套用西方經驗的量尺來度量華人社會，有

捉襟見肘的時候。

如果我們奉西方從募兵制到（普遍）徵兵制的經驗為歷史發展的標準，視此為進步，很自然就會批評漢代從徵兵到募兵的演變是退步。然而，套用進步 / 退步的評判，對於我們了解事實其實毫無幫助，而不過是反映了現代（主義）的價值與意識形態而已。如果我們只在意並堅持現代進步觀的評價，將會完全無法理解為何中國的軍隊制度會如此演變。

漢制滿 23 歲的壯丁先在本籍擔任地方常備兵受訓一年，然後才調赴京畿為中央軍衛士，或成為邊疆戍卒，再服役一年。56 歲完全除役前，仍有隨時受徵召的義務。漢制還有人人皆需「戍邊三日」的規定，但這實際上窒礙難行，於是開了個偏門，將這轉換成津貼戍卒的「稅」的形式，並容許雇人代役。這種制度設計自然會助長從徵兵制轉變成募兵制，卻非真正關鍵所在。因為漢帝國已非戰國時期規模有限，卻又征戰不斷的領土國家，而是幅員遼闊的大帝國。它也不是羅馬那樣的戰爭機器，不必一再藉戰爭與征服，來維繫自身及鞏固統治。在它大致完成境內和平的綏靖任務後，主要戰爭對象只剩西北一線草原上飄忽不定，難以占領其土地加以利用的匈奴。在雙方互相刺激的共同演化下，維持一定嚇阻能力的軍隊固有必要，卻不必全國皆兵。隨時養著一支龐大卻訓練有限的平民軍隊，不但沒效率，勞民傷財，還可能助長叛變，導致帝國分裂或瓦解。最重要的是，自西漢中期地方政府變成「長官元首制」，同時豪強開始往士族轉變，並因此形成世族後，對力求境內和平的中央統治者，以及擴張幾已達能力極限的帝國來說，容許地方擁有可征戰的正當武力，反而是更大的威脅（Lewis 2000）。

東漢光武帝時便正式廢除有集訓作基礎的徵兵制，改以對漢帝國忠誠度不高的罪謫與胡、羌戍邊，搭配募兵制的職業軍人作為正規軍，以求在解除人民武裝的同時，仍保有鎮壓與戰爭的能力。這樣的模式為歷代繼承，僅略做調整。這也就透露出，統治者提防的對象其實主

要是內亂，反而不是外患，更擔心內部逃離帝國的動能，而非被其他帝國征服的威脅。²⁶

然而，漢帝國既無能力阻止逃離帝國的趨勢，更無法抵擋北方草原民族的入侵，遂演化變成六朝的門第社會。隨著世家大族紛紛建塢堡自守，並擁有家兵、部曲等私人武力，統治皇朝再無力遍行徵兵，僅能仰賴兵戶、士家為官方軍隊。雖不宜如某些學者般視此時期為「封建」，但士族確實形成與皇室勢力相埒的，事實上的「貴族」，皇帝往往不過貴族統治聯盟的代表。在世族高門的地位因施行九品官人法而幾乎獲得法律確保後，此一態勢更明顯。在帝國崩解成多個國家，每個國家內部又有多个權力競逐大位的結構下，逃離帝國的可能性無疑也增加了。

不過，現實的發展是，北方政權憑其軍事力量重新統一了中國。在此，融合北方草原民族政權的部族兵制，與魏晉以來不論官家、私家軍隊皆是軍民分籍、身分世襲的傳統這兩個淵源的府兵制（谷霽光 1996），扮有關鍵角色。西魏時開始設府取兵，以六戶中等以上家有三丁者選一人為兵，免其租庸調負擔。以高門子弟為軍隊主力，正對應門第社會嚴格的階層分化。然而，到了唐朝，由社會地位較高的世襲軍戶、外族盟軍或僱傭兵組成，其精銳常駐紮在京師的軍隊，愈來愈難以應付邊境軍事挑戰的實際需求。隨著上流階層子弟日益不願當兵，唐朝不得不以募兵代之，並把軍隊分派給駐邊的藩鎮，好抵禦機動性甚強的外敵入侵。由於無法解決如何適當分配中央、地方權力的難題，中國帝國還是避不掉走向地方割據以迄帝國瓦解的老路。

就此而言，五代十國帝國分裂後重新一統的宋代，是關鍵的轉折。

²⁶ 即便對建立多族群帝國，版圖橫跨草原與農耕地帶，遠邁以往漢人帝國的清末統治者來說，洋人在沿海要求通商的侵擾不過是「肢體之患」，就是圖謀蠶食領土的俄國，也只算「肘腋之憂」，在核心地帶造成動亂的太平天國、捻亂等內亂，才是真正會造成政權喪失的「心腹之害」（雷頤 2012:37）。

一方面，宋朝實際上並非惟一的帝國，而是同時存在多個中國帝國。另一方面，黃袍加身後，成功收回功臣兵權的趙匡胤，相當程度解決了將領擁軍自重的問題。採行募兵制的宋代不但發展出類似秦的「分（權）而治之」的技術，更奉行「兵無常帥、帥無常師」的原則，令將領與下屬難以形成穩定連帶，同時還受到多重制衡。皇帝甚至會對將領隔空下指導棋，進行遠端遙控。強幹弱枝政策下的廂軍，更像服勞役的士兵。不只如此，在農耕與遊牧文明互動的背景下，宋代發現可透過金錢買到和平，並真的藉澶淵之盟換得長期和平，所以後來常把養兵當作解決社會問題的福利事業，成為另類的預防內亂的手段（湯志傑 2014; Tang 2022）。

宋以後，不論明的衛所，或是清的八旗綠營，一定意義上皆是世襲的軍戶。從現代標準來看，或會認為這更退倒，更容易引發帝國崩解的危機。但事實上，宋的制度變革顯著提升了國家對軍隊的掌控能力，帝國一定程度可說變得更為鞏固。至少，宋以後皆為所謂的統一王朝，不再有分裂的情形。這亦可見證於除元代因為草原強者繼承的傳統，有較多內戰，以及清中葉以後因衰敗導致內亂，進而上升為內戰外，明清兩朝國家層次的內戰相對少，軍隊並未因世襲而變成私人易於壟斷的武力，並因此引發戰爭。

所以，與其說漢民族愛好和平，不如說是被統治者閹割的結果。²⁷諸葛亮手無縛雞之力，卻以軍師的形象傳世，關鍵無疑在於他提出了著名的「隆中對」。對三國時代的士人來說，戰略謀畫或是必備素養，但對唐以後文武日漸分途，經「文人化」轉折洗禮過的士大夫來說，這卻幾乎是毫不相干的陌生世界。華人在向西方學習時，軍事可說是最早現代化的部門，但「好男不當兵」的影響卻延續至今，並清楚反

²⁷ 宋代對後世的另一關鍵影響便是，把需要實際作戰技能的武舉變成純筆試，同時還規定只考哪幾本書的內容，進行無形的思想箝制。

映在軍人的社會地位上。由此得見，很多東西我們以為早就過去，對我們沒影響，但實際上我們只是沒意識到它們的潛在影響而已。

順著這個脈絡還可附帶一提，以前也有可類比於國防與治安，或說軍隊跟警察的區分。例如，宋代的巡檢率當地土兵，屬於軍防，而縣尉則領弓手構成民防（黃寬重 2012），即有某種對外和對內的區分。但統治者最關心的畢竟還是政權穩定、社會安和，一旦有民防體系解決不了的問題，自然會召喚軍防協助，甚或由其接管。這跟今天美國國會大廈遭川普支持者占領，警察體系力不足以處理時，最後仍不得不出動國民兵，是一樣的道理。值得注意的是，為了政權穩定，皇帝牢牢掌握錢和軍隊這兩項最重要的資源，甚至不惜違背專業分工和功能分化的原則，分而治之。可是這套帝王術在面對廣土眾民的實際治理問題時，很容易產生掌握不了或應付不來的情況。像講強幹弱枝的宋代，後來，尤其是到南宋後，也不得不因應實際需要，容許地方軍與民間自衛武力的發展（黃寬重 2002）。大家熟知的清末「地方軍事化」以迄民國「軍閥割據」的發展，便是在地勢力的反撲，重回中央與地方之爭，統一與分裂互相較勁的老路。這樣的問題可能源自專制體制與政治優位的限制，就是對今天的中國也仍適用。因為當最高統治者的職位與個人未能區隔開來，並建立一套明確、合理的政權輪替規則時，很容易就會產生這樣的問題。多元區域權力雖或提高逃離帝國的機率，但不一定會直接導致國家消失的結果。多個政權並存的狀況，由於存在外敵和競爭，對個別政權來說，有時反而會刺激團結，而較無分裂的危險。

（四）帝國存亡下在稅收國家與家產制國家間的來回擺盪

跟作為帝國武力支柱的軍隊一樣，中國帝國賴以進行資源汲取，以維繫其存亡的財政發展，同樣不適合以立基於西方經驗的歷史分期

為參考座標，否則將陷於鑿枘不入的窘境。如前所述，古代西方並無先授田再徵稅的傳統，因為政治中央集權在西方的發展相對晚，欠缺強有力的統治機構做大規模的重分配。羅馬帝國崩潰後的中世紀，歐洲多數地區更沒有能有效執行土地稅徵收的地方行政機構，間接稅與人頭稅於是成為封建領主的主要財政收入（Adams 2013:131）。因此，現行通說一般認為從「領地國家」（domain state）或「家產制國家」（patrimonial state）發展為「財政國家」（fiscal state）或「稅收國家」（tax state），即政府的收入變成以稅收為主，而非如之前般倚賴王室財產（如莊園、森林、礦山等），是個進步，約到「早期現代」才出現，乃至進而根據能否集中管理運用稅收，透過把稅收當作資本的方式，從金融市場調動資源為現代、傳統財政國家之別（和文凱 2020:4-5）。

中國建立起官僚帝國後，財政的發展卻像是從稅收國家倒退為所謂的家產制國家。如鄧鋼（Deng 2012）指出的，中國是世上率先建立財政國家的地區之一，背景即前面提到的，戰國時各國在授田後，以徵收直接稅為主要財政來源。²⁸但到了漢代，稅收卻不足以支應軍費，漢武帝嘗試過賣官鬻爵、發行成色不足的貨幣、加強商業稅等措施，皆無法滿足財政的需求，最後是靠「壟斷」自然資源和開辦國營企業做「專賣」（郭建龍 2017），才解決問題。

稅收是支撐帝國存續與擴張的重要支柱，統治者莫不慎重以對。把漢武帝的創舉放回當時的時代脈絡，對照專賣在歐洲通常屬於民間的基爾特與卡特爾的特權，而非國家能壟斷的權柄（Ogilvie 2019），要

²⁸ 鄧鋼主張，中國會建構財政國家，耗費巨大成本統一成廣土眾民的帝國，均可用外部威脅來解釋。外部安全既是財政國家正當性之所在，也是帝國的存在理由，並造成中國向所有方向從事「內部殖民」的恆常需求。此一模型看起來簡潔而漂亮，但對認識歷史以及過去與現在的關係，恐怕卻是誤導多於釐清。把漢和匈奴看成共同演化的關係，互相刺激強化彼此的中央集權，有其道理，但說秦統一天下的理由或動機是為了抵禦游牧民族入侵，恐怕少有人會同意。

到早期現代，國營專賣方漸顯重要來看，²⁹某意義上或也當得進步、現代之名。因為這並非僅有短期效益的殺雞取卵做法，而是能更有效地從人民身上榨取資源，又不致於引起反抗或叛亂。不像西方在綿長的、民主取向的分支分化傳統影響下，統治者往往因觸犯「沒代表就不繳稅」的天條，而引發獨立或推翻政權的革命。儘管平等取向的分支分化遺緒迄今仍可見於社區共同祭祀的頭家、爐主制度（謝國雄 2003:Chap.5; Harrell 2014:Chap.6），中國帝國向來盛行的卻是家父長統治下的分支分化傳統，容許專擅統治下因時因地制宜的彈性。漢武帝以政治力對經濟領域進行統一管制的專賣措施，限縮了逃離帝國的空間，雖有延續、鞏固帝國的效果，卻會扼殺多元性的生機，不利社會的長遠發展，就此而言又可說是退步或反現代的。

在財政的領域，同樣可看到概念與歷史分期兩種參考座標交互作用的案例。例如，「賦稅的貨幣化」一般被視為賦稅現代化的指標。但在中國，自唐代放棄徵收實物的「租庸調法」，改採楊炎所倡夏秋兩季徵稅，按戶等納錢的「兩稅法」後，賦稅的貨幣化即某程度獲得實現。這種藉由賦稅的貨幣化令「歲入經濟」或「貢賦體制」與「市場經濟」連結起來的發展，可說是此後中國帝國的經濟特色之一（劉志偉 2019:16）。³⁰

宋代商業蓬勃，海外貿易發達，商業稅超越土地稅和人口稅等作為立國根本的農業租稅，變成財政收入主要來源（Deng 2012:344-347），儼然有近似現代工商社會的樣態，是常被稱許的進步。然詳加考察，

²⁹ 西方通常是以關稅和消費稅來課徵茶、咖啡之類的商品，而較少採取國家壟斷的專賣形式。

³⁰ 這是促成後述二元貨幣體制的重要原因之一。又柄谷行人（2012）企圖以「交換樣式」取代「生產模式」的理論，雖提出不少有意思的見解，但終歸是以經濟視角統攝一切，無法適切考慮功能分化在不同領域的發展，以及由各種不同系統分化形式組合而成的社會形態的多樣性。例如，他雖強調實際的社會構成體是作為交換樣式的複合而存在，但主要視國家為「重分配」交換樣式的代表，因此很容易簡化歲入經濟與市場經濟連結的情形。

可知當時除一般性的商稅外，商業稅收更多來自特許專賣稅、壟斷所帶來的生產與商業利潤，以及實質上已變為賦稅的收入（包偉民 2001:Chap.7）。商業稅收增加固獲益於商業規模的擴大，但主要還是靠「徵榷之利」的專賣收入。冗兵、冗官的財政負擔，是逼迫政府開闢財源，依賴專賣收入的關鍵。專賣收入雖是間接稅，但畢竟不同於一般的消費稅。隨著茶、鹽、酒等在中國帝國的發展過程中先後成為官方壟斷的專賣品項，帝國的擴張與延續開始面對嚴重限制，因再難覓得有利可圖的專賣商品。

宋代另一重要發明是，以「制其錢穀」的財政手段制約軍隊與地方政府，達成集權中央與鞏固帝國的效果。不但中央管財政的鹽鐵、度支、戶部三司直接向皇帝負責，不再由宰相兼任或受樞密使支配，宋初派到各地監察的諸路轉運使，最重要的職責也是經度一路財賦，以足上供和郡縣之用（周振鶴 2005:167-181；鄧小南 2006:206-210）。在將州縣財賦統一收歸中央時，雖有上供、留州的劃分，但某意義上可說已有集中統一管理的制度，惟受限於當時的社會與技術發展，落實不盡徹底。若逕自認定這是「分散型」財政，並構成向現代財政國家轉型的瓶頸所在，或有可再討論的空間。³¹

個人認為，統治者刻意選擇複雜的「分而治之」手段，切割各行政部門的權限，使其互相監督、牽制，而非貫徹功能分化的原則，³²或

³¹ 和文凱（2020）認為將稅收預留在地方供支應和調度的「分散型」運作模式，是中國轉型到現代財政國家的瓶頸所在。我認為據此劃分傳統和現代不盡合理，所謂分散型的運作模式不必然會造成阻礙，問題毋寧在中央有無能力確實稽核、管控地方。真正關鍵的瓶頸或在於，中國沒有「公債」的傳統。朝廷傳統上也會向民間商人借款，情況好的時候會有借有還；但一旦自身難保時，「借」就不免變調成「徵用」，脫離週轉的本意，更不用說是發展為穩定的長期借貸。

³² 以清代戶部為例，大致按各省分司管理，但各清吏司除分管本省錢糧外，還會兼管其他省分的賦稅，或某些全國性的項目（如各省歲入歲出、各省協餉動支、礦政、鹽課……），同時又將相同性質的職權（如織造、養廉銀、官俸兵餉……）分給不同的清吏司執掌，形成錯綜複雜的體系，其目的只在互相監督、交錯牽制，而非依部門功能的不同行專職、專責的分工（劉守剛 2015:217-218）。

許才是包括財政在內的傳統官僚帝國統治的真正瓶頸所在。如此雖會形成許多看起來不合理或無效率的行政劃分方式，但對統治者最在意的維繫帝國政權存續來說，某個意義上卻是合理而有效的。但這樣的安排也會創造出推諉、敷衍的空間，乃至造成整個體系運作癱瘓的後果。因為，當事情複雜到一個程度，處理方式卻未相應升級，整個體系的應對能力會跟著下降。鞏固帝國的刻意作為，卻可能反於其意圖地帶來逃離帝國，甚或帝國瓦解的弔詭後果——當遭逢強大外力挑戰時更易如此。

傳統上常說「皇權不下縣」（胡恒 2015），中國帝國需仰賴鄉紳等地方領袖的合作，才能有效在鄉間行使統治。據此稱中國帝國並非現代國家的直接統治，而是傳統帝國的間接統治，個人沒有異議，但不能因此將官僚帝國的統治等同於西方前現代的統治模式，因二者對社會滲透與控制的能力有顯著的程度差異。以稅收為例，中國往往是攤派在官方認定負責的地方士紳身上，以省去行政成本，地方士紳固有中飽私囊的空間，但也可能因此而傾家蕩產（宋代許多鄉間富戶即遭此命運）。這跟西方常常根本就沒有地方行政機構，需靠包稅商為代理，不可同日而語。從蒙古入主中國後，一度引進包稅制，委任色目人徵稅，可得證傳統的徵稅方式有別於包稅制（郭建龍 2017:315-316）。³³

「中國」很早便將帝國領土拓展到近乎大陸的規模，固然帶來可觀的規模優勢與和平紅利，卻也一併帶來大而無當的負擔與拖累，造成喪失或扭曲競爭與革新動力的後果，以致常陷入進退兩難的局面。像隋代的國家機器非常有效率，光靠財政收入便可創造出府庫滿盈的經濟繁榮假象，實際上卻會造成殺雞取卵的結果，令民間經濟陷於凋敝。歷代統治者深知不能讓戶籍和土地統計過於含糊，以免財用不足，但也不能讓統計太過精準，否則在集權體制下，身為代理人的官僚有

³³ 後面會討論到的「原額主義」財政，因依一定額度攤派，更易增加看似包稅制的混淆。

許多上下其手的空間，必致徵稅過度，掏空自己的政權基礎（郭建龍 2017:193-203）。

歷代開國皇帝中出身最卑微的朱元璋，對於貧富差距所導致的社會問題，以及對於執政者如何拿捏稅收的鬆緊尺度的兩難，想必深有體會。他一方面繼承宋以來的路線，更高度的中央集權，另一方面卻改弦易轍，憑著無可挑戰的權力致力將全國的組織與結構予以簡化，讓龐大的帝國看來像個村莊一般。不但商業發展受到抑制，稅收也相應回到以土地稅等農業稅收為主（黃仁宇 2001）。既要避免財用不足，又不能掏空政權的基礎，猶如走鋼索般困難。明清兩朝的財政制度會走向黃仁宇所謂「原額主義」（quota system）的財政，推測或是統治者長久摸索後得出的妥協之道，並要到清代普遍有了「原額」的參考依據後，才獲得真正實現（谷井俊仁 2009）。

（五）帝國擴張與萎縮、統一與分裂中的認同變化與建構

隨著秦、漢一統，特別在帝國擴張到近乎囊括所有農耕定居地區後，原本的（領土）「國家」遂變成了更大的「天下」，或近乎與其重疊。這一方面讓叫做國家的那個東西開始變得模糊起來，另一方面讓漢帝國得以自居天下與中心，近乎自然似地成為「文明」的代表。官僚帝國的社會形構所帶來的「官僚統治機器」以及「天下秩序」（「朝貢體制」），影響及於整個東亞，促使日本、朝鮮、越南也很早就有了「國家」統治的形式。儘管達不到現代國家的地步，但東亞比起世界上許多地區（如拉丁美洲、非洲），無疑有相對強的國家傳統。這對東亞在現代經濟上的表現，肯定有不小影響，因為國家能力是非常基本的要素。如果我們截斷過去，只從一般所謂東西接觸的時點看起，把現代化僅僅理解為西化，不只無法得窺全貌，還可能出現根本性的判斷錯誤。

本文倡議打造適合我們自己觀察立足點的分期架構，理由也在於此。因為很多歷史軌跡造成的影響，仍是現在進行式，而非過去式。今日中國究竟能否成功轉型為民族國家，還是只能是「偽裝成（民族）國家的文明」（鄭祖邦 2019），便是一例。臺灣在追求主體性，建立主權國家的過程中，是否常複製而未超越漢／華人邏輯，同樣是我們需要反省的。

如果說先秦的夷夏之別仍只是種文化優越感，到漢以後發展出常可把自己等同於全天下的官僚帝國後，自視高人一等的優越感慢慢變成了根深蒂固的我族中心視角。在既有相當的國家能力，卻又無明確的（民族）國家意識，而是講究華夷之別的文明論的情況下，產生了非常特別的漢人或華人認同，既極富彈性，同時又非常教條、死板。例如，儘管漢人向來抱持文化論的開放態度，認為「夷狄入華夏則華夏之」，實際上卻連負責外交事務的官員懂「夷語」，都會被看成是有「通敵」嫌疑的「漢奸」，「知夷」不止不被讚許，還成了罪過（雷頤 2012:15-17; 劉子健 1987:89-91）。

其實，漢帝國瓦解後，各據一方的豪傑雖皆有意競逐大位，問鼎「中原」，卻不太有「正統」之爭。因為這時正統是依實力原則決定，簡單而明確，只要誰能占有中原這塊中華文明原有的核心地理區，誰就是正統。其他據地為王的統治者也不致於淪為異端，欠缺統治的正當性，不過少些政治號召力罷了。

基本上，在宋代以前，人們很少從「分裂（國土）」的角度來看待政權內部的叛變，分裂更非什麼背叛民族的大罪，因為民族仍有待發明。實際上，儒家的士紳不太有流血的傳統。六朝時留在北方的士族既未帶頭組織反抗，也未據隅自保，而多半選擇與異族合作，並沒有出仕異族是種恥辱的觀念。雖然因為文化差異的關係，即便貴為大臣，被統治者的漢人身分仍可能帶來不適感，但基本上可憑自身的文化優越感消解。另一具體例子是，五代十國時的馮道，先後在很多不同朝

代當宰相，備受時人讚譽，視為楷模，不曾因他侍奉不同國君的經歷而批評他不忠君愛國。但到了宋代，先前的楷模卻變成了道德譴責的箭靶。

宋代會有此轉折，跟宋代雖號稱或被後代視為統一，實則分裂，領土範圍大幅萎縮，不過是數個並列的中國帝國（遼、西夏）之一的處境有關。當北邊出現可匹敵的農耕定居帝國與天子，情形變得與所謂「五胡亂華」的異族入主大不相同，漢人的文化優越感開始遭到挑戰，這才激發了「原初民族主義」的發展與漢人認同的建構（Tackett 2017; Tang 2004; Tillman 1979）。統治精英不但利用族群區分進行認同建構，還積極向平民大眾推廣，以此進行動員。於是，我們會在劇曲、小說和歷史演義裡看到，三國的正統從曹魏變成蜀漢，曹操甚至落得固定是黑臉的臉譜。明代才出現的啟蒙文本三字經，對宋以前的歷史仍都只做中性描述，但宋之後的敘述便帶有明顯華夷之別的價值判斷。

此一發展，無疑較歐洲到十九世紀民族主義才蔚為潮流來得早。這跟中國帝國較早建立，長期持續，同時卻又不斷分合的軌跡有關，有別於歐洲在羅馬帝國崩潰後不曾再統一，而較像是從無數政治單位一路縮減到有數幾個互相競爭的對手，類似先秦從萬邦到戰國七雄的軌跡。這當然不是說，漢人的擬民族認同一旦建構就常存不變，並因此比歐洲早建立了民族國家。重點是它會留下痕跡與影響，還會成為後世可用來建構的資源，要全面掌握現在的情形，不能不了解過去的歷史。一如多數的族群認同，漢人的認同也是隨情境變化而有所起伏。它在朱元璋以「驅逐韃虜」號召對抗蒙元統治時，曾一度高漲，在清軍剛入主中原時也隨處可見，但在清初幾位「聖君」巧妙利用華夏的文化論收編，同時大興文字獄，軟硬兼施後，不久便消退無蹤，直到清末遭逢西力挑戰才又再起（Tang 2004）。

另外，值得推敲的是，在現代歐洲，民族認同的形成常與「宗教」緊密相關，漢人的認同雖未與特定的宗教綁在一起，但是否仍與「宗

教的面向」有關呢？人類學者很早就注意到不同神祇信仰與人群認同的關聯（王世慶 1972），但似乎多半研究小範圍的人群或在地認同，較少就整個帝國的範圍或民族認同做探討。事實上，自 Freedman（2000）開啟宗族研究的傳統以來，在祖先崇拜、宗族與民間信仰等議題上，人類學不但有豐厚的累積，也有過像王斯福的「帝國隱喻」（Feuchtwang 2008）的模型建構嘗試，或是像屈順天（Watson 1985）提出儀式「標準化」的主張後，引發過一系列辯論，包括科大衛、劉志偉（2008）試圖正名為「正統化」的嘗試在內。祖先崇拜與民間信仰雖非（一般定義下的）「宗教」，卻都與「宗教的事物」及認同有關，並因此有可與西方經驗對話的空間。

祖先崇拜基本上是種分支分化的形式，很難建立統一的階序。但同樣採取分支分化形式的民間信仰，卻能打造出一套階序秩序，並以儀式而非信仰的標準化營造出與他者的區隔，暗示存在漢人整體認同的可能。以出現原初民族主義的宋代的來說，朝廷與地方士紳便聯手打造「倫理共同體」（葛兆光 2001:253-279）。相關的倫理規範固不是宗教，卻規定了怎樣才夠格被看作「人」（不只是「漢人」！），所以不但一樣起了劃界與認同的作用，還有強大的「自然化」效果，讓人徹底遺忘人／非人（如畜生）、漢人／非漢人的區分係立足於特定的（我族中心）觀點上。這跟華人文化中居於最上位的天不完全是西方意義下的（人格）神，而始終仍保有自然的面向是否有關，值得探究。

Lieberman（2009）認為，世界各地的大趨勢都是，隨著時間愈靠近現代，政治單位所統治的疆域範圍也愈來愈大。中國帝國的疆域消長變化恐不盡適合如此看，但如撇除元朝不論，單就宋、明、清來比較，此說或可成立。而且宋以後的統一王朝，除明以外，皆非嚴格意義的「漢人」（以及「中國」？）帝國，因為機動性高的游牧或半游牧民族在與農耕定居文明對戰時，常能獲得勝利。更值得注意的是，中國帝國在分合中擴張與萎縮的特殊軌跡，讓多重的歷史吊詭恰好匯聚

在一起。首先，帝國萎縮、多個中國的存在處境，反而激發了「一個」中國的想像。其次，這個以漢人／非漢人區分為基礎的認同建構，很容易轉換成人／非人的區分，在上承華夏文化論的同時，也為滿清入主中國鋪下踏腳石，意外地發揮了強大的鞏固帝國的作用。最後，在此路徑發展影響下，加上現實政治的考慮，儘管新清史的研究明白揭示，清實為多族群的多元帝國，「中國」不過其領土之一，清朝的皇帝實同時兼具滿洲汗與蒙古大汗的身分，推翻滿清後的中華民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及今日許多一般人，卻都把滿、蒙當中國人，特別是把清代才領有的西藏、新疆等據為己有，視為固有的領土，而不覺得有違和感。

(六) 有市場經濟無市場社會之複雜的帝國向心 / 離心 動態

概念的參考座標會影響到歷史分期的參考座標，在經濟領域最明顯。早期流行以「資本主義」定義現代經濟，後來隨著 Karl Polanyi 的影響力日增，不少人開始改用「市場社會」為參考座標。用資本主義理解現代經濟時，很多人會以「僱傭勞動」（即勞動力的商品化）作為具體度量的參考座標，可用到中國歷史上，會發現漢代就有僱傭勞動，於是陷入兩難。可見不同的概念化方式不但會影響到我們對現代經濟的理解，還會影響到我們對歷史的認識。現代經濟毫無疑問是貨幣經濟與市場經濟，但中國的個案逼我們反過來省思，貨幣經濟必定也是現代經濟嗎？有市場經濟，但還達不到市場社會的情況，應如何概念化才比較適當？

現在通常把這種既非封建，亦非資本主義的社會形態稱為「早期現代」。就歐洲來說，即約略從 1500 年到 1800 年的期間。在中國，唐宋變革後基本上即是這樣的形態，早歐洲幾百年。因為，跟歐洲比起

來，中國有更強的貨幣經濟傳統。跟作為交易媒介的貨幣比起來，滿足交易需要的市場，自又發展更早。若依《易經·繫辭下》「日中為市……交易而退」的描述，五帝時的神農氏，市場就出現了。類似其他古文明，中國最初是採取限定區域、集中管理的「坊市制」。在先後形成封建與官僚帝國，政治長保優位的中國，一直要到唐代才打破這樣的限制。

儘管如此，在貨幣發明，取代以物易物的交易模式後，貨幣經濟與市場交易到戰國時便已相當活躍。《管子》不但已認識到貨幣可作為掠奪資源的財政工具，主張國家必須牢牢獨占鑄幣的權柄，還以「輕／重」關係的比喻探討物價跟貨幣如何互動，並用「母子相權」的說法討論兩種不同貨幣之間的關係。

漢代鑄五銖錢是大家熟知的史實，六朝時貨幣經濟雖有倒退，但並非退回以物易物的自然經濟，而是以「實物貨幣」或「商品貨幣」，如穀物或絲帛，替代國家鑄造的通貨。其實自貨幣經濟出現後，用馬克思主義的術語來說，一直便是「維生經濟」與「貨幣經濟」（或「市場經濟」）兩種生產模式的聯屬，並隨著情勢演變而有所消長。「短陌」的實例，³⁴即交易雙方同意以七百文代表一千文銅錢，說明這有可能不只是銅幣笨重，攜帶不便的問題而已，而是根源於「通貨不足」，也就是「錢荒」這個在中國歷史上屢見不鮮的問題，乃至更根本的，（地方）市場有其自主性的問題。不妨這麼說，自中國帝國立下法定貨幣後，在象徵帝國一統、反映帝國向心力的法幣背後，總同時也存在著逸出帝國掌控，各地自行因地制宜的通貨，猶如往不同切線方向逃逸的離心力。

對此，黑田明伸（2007）關於貨幣的「非對稱性」，即並用多種通貨，但彼此間卻可能缺乏互補性的研究，極有啟發性。他指出，日常

³⁴ 關於短陌的背景及各種不同成因解釋，可參考吳承翰（2017）。

小額交易中具有實體的「手交貨幣」(hand-to-hand)，跟存款貨幣有兩個關鍵差異：一是它的變動無法獨立於本身的價值，二是它未必會回流而構成循環。因此，貨幣數量的增減與物價的漲跌間，不是簡單的正相關線性關係，而多個市場層次間水平聯繫與垂直統一的程度，會對此造成影響。他還發現，曾有貨幣經驗的人，一旦遇到既有貨幣喪失公信力或無貨幣可用時，為了交易需要，會各自在自身所及的社區範圍內發展出自己的（替代）貨幣。像監獄或二戰後的德國，便常以捲煙為貨幣，美國經濟大恐慌時甚至有不過就是用某個木片當貨幣的例子。問題是，這種「自發」形成的貨幣（秩序），範圍無法擴展到太大。中國特別的地方正在於，它很早就形成幅員遼闊的大帝國，又有很強的官方壟斷的鑄幣傳統，並選擇以賤金屬的銅為主要貨幣，所以儘管歷代不斷鑄幣，銅錢卻常有去無回，一再地為錢荒所苦，同時各地有自己在地的交易慣性與貨幣秩序。銅錢不只通行全國，甚至是東亞共用通貨的表象，更強化了表面上看似統一，實質上卻是無可動搖的，不斷在向心與離心之間拔河的「二元體制」。

量體太大的負面影響，是中國不斷有「錢荒」的原因之一。³⁵銅本身仍是商品，有個市場價格，所以國家鑄幣不但可能賠錢，還會被窖藏而喪失流通作用。就算國家鑄造時沒偷斤減量，成色不足的劣幣也自然會驅逐市場上的良幣。因此，如何確保人民對「法定貨幣」的信任，無疑是關鍵，而這既是帝國統治模式的優勢所在，也是其弊病所在。坐擁專制權力的官僚帝國，可憑其威信，把貨幣當有效，又不會立即激起人民反感的資源掠奪工具用。可一旦法幣的面值背離其實際價值，很快就會引發偷鑄或偷印，且殺之不絕，漢代「告緡令」的下場可為見證（郭建龍 2017）。所以即便大權在握的帝國，也不敢隨便

³⁵ 沒入銅像作為鑄幣原料，雖非著名的「三武之禍」的主因，卻是相關背景之一。此外，宋朝是史上鑄最多錢的朝代，輸遼的歲幣僅占其年度財政收入的千分之三，但宋仍只願給銀和絹，嚴禁銅錢外流（波音 2012:118），可見銅錢不足是恆常的困擾。

濫鑄或濫印，否則會遭到更嚴重的後果反噬。

何況國家發行的鑄幣必須迎合社會長期運作下形成的，空間上統一、時間上一貫的「銅錢標準」，才能真地成為「通貨」（黑田明伸 2007:90-91）。在中國銅礦產出有限的條件下，漢以外，有較大規模鑄幣的就屬唐、宋、清三個朝代而已。通貨不足逼得北宋不得不承認多個貨幣區的現實，劃定四川為鐵錢區，陝西為銅、鐵錢混合使用區，其他區域才純用銅錢，同時還有交子、鹽鈔、茶引等金融工具輔助。鐵錢的不便促使民間發明交子，民間經營產生信用糾紛後，國家才順手接管，因而誕生紙幣。由於紙幣某意義上已與實物脫離，其製造成本較銅幣低許多，又不太有原料枯竭的問題，理論上應可有效解決錢荒的困擾，實際實驗下來卻以失敗告終。

過去的研究多把注意力放在紙鈔上，並往往將其失敗簡便地歸咎於國家巧取豪奪，濫發紙幣。統治者其實也知不該殺雞取卵，只是事態緊急時，不免狗急跳牆，卻又跳不出政治優位性的結構限制，尊重經濟自身運行的邏輯，才會被迫以濫發貨幣的簡便法門支應。³⁶至少，基於長期和貨幣打交道的經驗，統治者早懂得濫發只會造成更慘的後果。宋、金和元在發行紙幣時，都有「準備金」，可兌換為銅、銀、絲等，而且紙鈔最初像是輔助性質的貨幣，主要用於大額或遠程交易，地位有點類似日後的白銀，即黑田明伸（2007）探討的二元貨幣體制中的高層貨幣，所謂的「存款貨幣」或「地域間結算通貨」。換言之，

³⁶ 從清末到現代財政國家的轉型歷程，我們可更清楚看到其中涉及的複雜性。同樣面對財政困難，清廷無法像明治日本透過專賣和發行（從不可兌換演進到可兌換的）紙幣來解決問題。因為可提供足夠獲利的專賣商品，在帝國的漫長發展過程中，早都被納為財政收入。好幾個朝代因發行紙幣而傾覆，以及滿人以少數統治多數的現實，都令清廷有所顧忌。當既有「分散型」財政的運作模式仍勉可支應，它自不願貿然嘗試。拖到 1850 年代，清廷才終於試驗發行銀票和銅鈔，但又遷就現實，容許各省自主嘗試發行紙鈔。清廷雖想維持鈔票的可兌換性，但與太平天國的戰事切斷了京城與各省的運輸連繫，連原本勉可運作的民間票號私人匯兌管道也中斷，加上清廷無法根絕官僚藉此謀利的尋租活動，紙幣終歸失敗（和文凱 2020）。

在向心與離心之間拔河的二元體制仍然存在，只是原本在上位的結算通貨，由銅錢換成紙鈔或白銀，而原本短陌所扮演的在地通貨的角色改由銅錢擔綱而已。

其實，多個貨幣區的情況可能更值得研究和關注。這是中國歷史上少數在單一政權統治範圍內，明白承認存在多個不同貨幣區的例子，而非如之前般一概以銅錢為準，遮掩掉統一的表面下，實際存在著形色各異的多元在地貨幣樣態，也不是像日後的銀銅二元貨幣體制，雖清楚呈現出在地的手交貨幣與可在不同地域間流通、直接在帳面上結算的跨域通貨的差異，同時卻以大、小額貨幣差異的表象讓人誤認為是一元化的貨幣體制。多元貨幣區的現實雖造成複雜轉換的需要，有其不便，但多元權力的複雜狀況，不但常留下逸出帝國威權掌控的縫隙，更蘊含了多樣發展的潛能，常是創新的來源。實際上正是此一情況催生了交子的發明，不過奉一元化為宗旨，不肯放鬆貨幣發行權的帝國，很快就覺察到此一發展所隱含的離心趨勢對帝國統治的挑戰，馬上就把它拉了回來，變成自己轄下的紙幣。

儘管如此，若我們細心考察紙幣在元朝的發展，會發現紙幣並非註定失敗。在一方面需從華北汲取白銀與西亞交易，促成歐亞大陸貨幣一體化的白銀時代，另一方面需統一既有割據勢力因無銅錢可用但已成功運行各式紙幣的特定歷史機緣下，元代不但發行了包括供日常交易用的小額紙鈔在內的各種面額的紙鈔，同時還採取了只用紙鈔此一空前絕後的政策立場，並成功維持運作頗長一段時間（高橋弘臣 2010；黑田明伸 2012）。這證明，即便在傳統官僚帝國的社會條件與統治技術下，也可達成貨幣一元化；適於遠程、大量交易，可橫跨多個地域，連結不同市場，供記帳用的高層貨幣，與地區性的日常交易貨幣脫鉤，形成前面提及的「二元體制」，並非不可避免的宿命。就像今天一樣有紙鈔有硬幣，所以問題不在使用兩種貨幣，而在形成「二元體制」的根本結構。

當明太祖把整個帝國變成像一個大村莊，令二元體制更加無法避免。事實上，這是全面性的趨勢，因為唐宋變革帶來了功能分化日益普及與深化的結果，既有官僚帝國的統治模式實際上無法應付如此複雜而多樣的事態，於是只好在表面維持統一，私底下容許各地與各部門多元的彈性因應。這與政治系統相對保守，偏好倚靠專制權力，而未積極與其他功能系統發展出適當的結構耦合機制有關（湯志傑 2004c, 2014; Tang 2004）。

在經濟事務的管制上，這尤其明顯，專制權力再大，若無充分的基礎結構權力（*infrastructural power*）配合，也無法全面而深入地掌控複雜而多樣的市場交易動態。帝制晚期於是出現市場經濟高度發達，同時卻又不是市場社會的景象。蓬勃的市場經濟與自由度相對高的小農，在促進小農以多樣化方式利用市場機會，增加貨幣地域流動性的同時，也助長地方形成在地通貨與相對自主的市場秩序。³⁷儘管這些在地的通貨與市場會與跨域的市場秩序及全國通貨形成連結，運作上卻有自己的邏輯與韌性，以致實際上是二元體制，並清楚表現在明清的銀銅二元貨幣上。³⁸

儘管長久經驗累積下來，朝廷和官府都知道，用市場的方式解決公共工程的建設，即國家只管徵稅就好，用徵得的錢在市場上購買勞力（雇役）甚或工程建設，會比徵用勞役自行管理和建設來得更省事也更有效率，卻始終無法禁絕力役的徵用。阻止中國帝國徹底走向貨幣經濟與市場原則的關鍵因素是什麼，還不太清楚。我們知道的是，在士紳社會形成後，國家不但以普設社倉、義倉的重分配措施，取代

³⁷ 在國家大量鑄幣，並規定稅賦需以銅錢繳納的情況下，表面上各地的日常通貨也都是銅幣，但如短陌的情況所揭露的，即便同在北宋開封城，便有「官方七十七，街市通用七十五，魚肉菜七十二陌，金銀七十四，珠珍、雇婢妮、買蟲蟻六十八」等數字上的出入，顯示這是因行業、社群及地區而異的慣習（黑田明伸 2007:94-95）。

³⁸ 這裡說的是真實存在的不同層次的市場區分，而非布勞岱講的資本主義、市場經濟、物質生活的層次區分。

原有依市場原則的運作方式確保人民能取得糧食的「和糴」(Oberst 1996; Will and Wong 1991),甚至還退出地方公共工程建設與慈善事業,把責任轉嫁給地方士紳。儘管用 Mann (1984) 的區分來說,中國帝國在收集各地糧價資訊上表現出的可觀能力,某程度也可算「基礎設施的權力」,但中國帝國的發展模式顯然與西方的歷史經驗極不一樣,不宜照搬西方的參考座標。

(七) 需要重新思考何謂「同時代」或「相同發展階段」

從前面舉的例子不難看出,我們的確需要一套新的參考座標,才能適切地定位中國與東亞不同於歐洲的發展軌跡。過往其實不乏突破性的嘗試,但人們可能囿於既有參考座標的視野,而無法欣賞或接受。例如,許田波(2009)基於戰爭與「國家形成」的問題意識,將春秋戰國時期拿來與早期現代歐洲相比,便是頗具開創性的嘗試。趙鼎新(2006:185-197)對此書的批評,恰恰突顯出參考座標的重要。關於「對稱性的比較」可能產生的問題,趙氏的批評頗有見地,個人也認為能真正落實的可能性極小。有趣的是,趙氏先是依對稱性比較的原則,批評許氏未對「時間」進行控制,比較的是兩個時空條件差異極大的個案;但接著主張中國與歐洲之間還是有「可比較性」,只是適合他採用的「非對稱性的比較方法和以時間為序列的敘事方法」。當他說到春秋戰國時代的中國和早期現代的歐洲處在「完全不同的歷史發展(時間)階段之中」時,我一方面同意,另一方面卻覺得有可再認真思考、斟酌之處。究竟怎樣才算「同時代」或「相同發展階段」呢?這跟時間控制有何不同,會不會也是一種盲點,甚至意涵了普世的線性演化模式?對稱性比較既不可行,拿單一的分期或演化量尺來衡量、比較,就會比較好嗎?對稱性比較不可能的原因之一,不正在於雙方的軌跡不可能完全相同?許氏也知道兩個案例的時空環境有異,依然認為二

者有「可比較性」，不正反映出歐亞兩地間出現「政治中央集權」、「國家」與「國軍」的時間差距，以及彼此的軌跡差異嗎？³⁹

一如分期需根據理論，要比較同中有異、異中有同的兩個對象在時間上的發展，我們自然只能根據理論和特定的問題意識，選擇合適的參考座標來比。就東亞地區能否走向功能分化的現代社會來說，秦與漢先後締造龐大的一統官僚帝國，某個意義上是關鍵的轉捩點。要確立這個轉折的重要性並不難，只要稍微嘗試一下「反事實的」思想實驗即可。假如當時是由同樣具備爭雄實力，但偏好地方分權模式，鼓勵工商發展的齊國「稱霸」，而非強調農戰，走 Tilly (2007) 所謂「強制密集」道路的秦國「統一」天下的話，不難想像後來的發展會相當不一樣（周振鶴 1995），有更高的機率類似早期現代歐洲的情況，促成多元權力的格局。

地處邊陲，原屬落後的秦國卻能統一天下，雖是少見的異數，但不難理解。它不但因此反獲得地緣政治之利，也較易於推行徹底的改革。遵行法家路線，「以吏為師」的秦，不但依功績原則打造出科層官僚體制，它對社會的控制也極有效率，⁴⁰即便後世亦難出其右，同時還採取了細膩的權力分割與控制手段，有效避免地方官員勢力坐大。問題是，秦固可靠武力統一天下，卻很難憑武力統治天下。即便它打造出依循功能原則的「先進」國家機器，仍擋不住強制「分家析產」與

³⁹ 趙氏並未交待有哪幾個「發展階段」，但從行文來看，他應承認春秋、戰國已有「國家」，但還不到「民族國家」的階段，故不可比。這樣說固然有道理，但若依交互比較的觀點，我們也可反過來如許氏般看到，西歐各國是在法國大革命後才首度實行「直接統治」，普遍採行「全兵皆兵」的制度，以及普魯士官僚體系的建立曾借鑑於經耶穌會傳教士傳遞的中國知識。而且，在「早期現代」所指的 1500 年到 1800 年期間，一般認為尚無（嚴格意義的）「民族國家」可言。拿破崙的入侵才在許多地方激發民族國家的建構。就是法國本身，也要到十九甚或二十世紀，民族國家才告成熟（Robb 2011）。如果只因為中國既不曾，亦不可能自行發展出「工業資本主義」，便認為諸多「（疑似？）現代」的發展只能跟在西方的腳步之後，有點荒謬。

⁴⁰ 考古發現證明秦基層行政的管控極為嚴密。就是到漢代，亦仍有可觀，並非具文（劉欣寧 2014；黎明釗 2008；Loewe 2002；Yates 1995, 2009）。

頻繁的力役、兵役之徵等所激起的民怨洪水，短期即被推翻，證明許多劃時代的發展不過是「先行適應的進步」而已（Tang 2022）。

如前所述，中國帝國得以穩定下來，更多得力於漢代的各種折衷措施，但我們今日往往視秦漢為連續，不太會詳辨其間的轉折與差異。之所以如此，就在於我們太習慣既有的參考座標與分期方式。照舊有的比較方式，我們可能會覺得羅馬帝國與漢帝國近乎同時期，並處於相同的發展階段，而不會在意二者先前的軌跡或所嵌入的歷史脈絡是否有異，從而導致它們實際上是處於不同的發展階段。

隨著全球史的發展，晚近不少學者不再依社會性質的異同，而是改按是否受到共同的衝擊，來認定、劃分是否屬於同一時期，甚或主張徹底拋棄「階段」的概念，改以「脈動」代之（岸本美緒 2022a:14-16, 2022b）。這樣的觀點雖可用在全球連結成同一系統後的現代世界社會上，但對之前各地尚未產生緊密結構關聯的時代來說，卻無法適用。「階段論」隱涵的線性發展史觀固需揚棄，但若因此一併丟棄「階段」的概念，等同主張分期亦屬多餘。對向來關注社會結構及其轉變的社會學家來說，尤其如此。認為需有共享的概念，才能界定全球史的分期，是持續存在的強勁訴求；同時不能忽視，和特定歷史脈絡綁在一起的時代概念（如「文藝復興」），或許無法，也不宜普遍化（Maissen and Mittler 2018）。所以，對於何謂同時代或相同發展階段的問題，我們還需要更多的思考與討論。在考慮相同衝擊、脈動的相互連結史觀之外，透過交互比較切換視角，重新概念化既有的概念，減少其偏見同時增加其涵攝力，或許也是條有助益的出路。

（八）改從相互連結的事實思考東亞的現代始於何時

中國悠久的鑄幣傳統，對整個東亞都有影響。中國官方的「制錢」在東亞許多地區不是作為現行「通貨」，便是作為資產保有的「基準錢」

(黑田明伸 2007:Chap.5)。通過貿易，宋朝銅錢大量流入日本，不但使其擺脫舊有以物易物的經濟形態，也因此對以莊園制為統治基礎的貴族的權力造成衝擊。一般視為日本古代與中世紀分水嶺的「源平合戰」，便發生於這樣的背景。根基在西日本，挾後白河法皇以自重的平氏政權，希望引進市場競爭的革新力量，這引起以源氏為代表，靠莊園維持優雅生活的貴族與寺廟，即所謂「權門」既得利益集團的反對。源氏代表的守舊派貴族，成功結合武士集團，打敗平氏政權後，不但禁用中國銅錢，更建立起鎌倉幕府，開啟武家政權正式主導王權的「二元政治結構」。雖然鎌倉幕府後來也擋不住貨幣經濟的潮流，走向市場經濟的流動化，但這番拖延卻讓日本保有相對強的共同體傳統，常以信用交易維持流動性，形成介於中國與歐洲之間的市場類型(岡本隆司 2019:36-41; 黑田明伸 2007:Chap.6; 與那霸潤 2013:Chap.1)。

中國銅錢在整個東亞流通的事實，帶出我最後想拋出作為例子的问题：依東亞自身的經驗來看，東亞的「現代」始於何時？宋念申(2019:Chap.2)認為十六世紀末豐臣秀吉征韓的「朝鮮之戰」，是開啟東亞現代的「世界大戰」，其結果奠定了此後東亞諸國彼此間的權力格局。這樣的主張滿有說服力，也有一定的道理，但我想另提一可能選項供大家腦力激盪：十三世紀蒙古征日這場某意義上可算日本史上惟一的國土保衛戰(杉山正明 2014:Chap.5; 岡本隆司 2019:42-49)。儘管盤踞亞洲大陸的帝國如漢、隋、唐等，曾先後征韓，但正式跨海征日，蒙古是頭一遭。更值得注意的是，「蒙古襲來」的「國難」，在後世的建構裡，變成促成日本「國家意識」發展的關鍵，令「元寇」覆滅的「神風」相應成為重要的國族象徵。戰爭在國家及民族國家形成上的重要性，已為大家熟知。但我並非主張，日本當時便有民族國家的建構，而是要提醒，這場戰爭雖令東亞各國互相敵對，但也將它們連成一體，特別是把有異於，也不熟悉大陸發展模式的日本拉進了東

亞的政經互動圈中。⁴¹這種既連結又區隔的效果，很容易因為它「未真正發生的」戲劇性轉折而被忽略。

以蒙古征日為東亞現代的起點，還有個好處是可連繫上世界史的發展。晚近的研究已充分顯示，蒙古不但首度將歐亞大陸的舊世界連為一體，還促成了白銀在此範圍內的流通，作為大家皆接受的結算通貨。十三世紀時，華北的白銀流向西亞、歐洲，是施行紙幣的重要背景之一。紙鈔實驗失敗後的中國，在十六、十七世紀反成了超級吸銀機，而全球白銀流動通常又會被看成將世界連成一體，促成現代世界誕生的重要動力。

六、結束語

本文的目的僅在倡議，而非提供解答，因為這有賴集體的力量為之，甚至可能需要幾個世代的研究累積。然而，只要我們不敢踏出嘗試的一步，它就永遠不會開始。最後，我想再次提醒，帶入交互比較和連結史觀的視角，會是有助於反思的關鍵。

且容我用個誇大的例子來說明：不同於「城市的空氣使人自由」的歐洲傳統，在傳統中國官僚帝國的統治下，「自由」不在城市，而在「農村」。在中國，城市自始便與政治權力緊密連結，一直處於統治者的嚴密監控下。即便唐宋變革打破坊市制後，形成許多新興的經濟型市鎮，但國家很快便跟著進駐。比起城市，或是比起擁有較強共同體傳統的歐洲農村來說，中國的農村相對「自由」，⁴²因此才會與市場聯

⁴¹ 另從文字上來看，日本這時也已形成自己的文字體系，因此漢字的音讀以早期的吳音、漢音居多，僅少數與禪宗有關的專門詞彙，才會用宋元後傳入的唐音（金文京 2022:35-36）。

⁴² 如柄谷行人（2012:48）就所謂亞細亞專制國家統治下的「亞洲形態」的共同體所提醒的，這裡表面上雖還遺留著氏族社會的互酬原理，但實際上並沒有針對上位組織的獨立性。

繫緊密（黑田明伸 2007:Chap.6），並在此基礎上形成施堅雅探討的多層次的，與城市交織在一起的複雜市場網絡結構（Skinner 1991, 1998）。過去我們不太會注意這一點，也不管歐洲的城市是在「豁免於統治」的特許下形成的特定歷史產物，就傾向直接用歐洲經驗的「城市」，即韋伯說的「非正當的支配類型」，來衡量自己。我們因此把注意力放在中國的城市「不自由」，是行政體制下的政治性城市，類型上完全不同於西方的經濟性城市，才會未發展出資本主義等等的問題上，而不是如實地了解，究竟歷史是怎樣一路走過來的。

中國官僚帝國治下的農村相對自由，雖是誇飾的形容，卻有比較上的意義，與一定的啟發性。儘管如清帝國統治臺灣的治理部署所例示的，國家權力滲透、介入社會甚深（柯志明 2021），但在陰陽二元體制的治理模式下，一般人民的感覺可能依舊是天高皇帝遠，帝力於我何有哉。事實上，政權始終牢握最終的合法武力，一旦發現民間活動越線或不合己意，總可藉暴力摧毀，遂行己志。逃離帝國、開創新秩序的多元生機，往往因此遭到扼殺，使得現代雖早早叩門，卻遲遲無法真正踏進到門內。今日中國仍得以維持威權體制，圈限多元取向的發展範圍，沿襲傳統而來的「自由」假象，或是個重要助力。

所以，若錯把「傳統中國的農村相對自由」當作真理的話，會造成矯枉過正的扭曲和誤導。我的用意只在強調，既然對稱性的比較不可得，那麼不妨做更有意義的實質比較。這時，考慮交互比較的視角切換，採用不同的概念量尺，以及換用不同的歷史分期方式當參考座標，注意到比較雙方在各個不同領域的軌跡與進程的出入，就會變得很重要。例如，華人跟貨幣打交道的歷史非常久遠，相信會對貨幣的「社會意義」（Zelizer 2004）帶來諸多影響，有賴人類學家幫我們研究解惑。例如，比起洋人結婚時偏好送禮，我們更樂於接受「紅包」，是否與此有關？雖然華人文化忌諱死亡，但日治臺灣推廣保險的實際經驗卻顯示，臺灣人基於籌措喪葬或再娶費用的考慮，更偏好為長輩及

婦女購買「死亡險」而非「生存險」(林宥銘 2022)。同時,「燒紙錢」的慣習更明示了,我們認為死後的世界一樣還是要用錢的!

不論是稱為市場經濟、貨幣經濟還是資本主義,依功能分化的原則來說,「現代」經濟要能徹底發展的一個前提是,掙脫道德的束縛,把任何東西都變得是「可買賣的」,如此方可用錢省下暴力,讓同樣想占有交易物品的第三方願意靜觀而非動手搶奪(Luhmann 2009: Chap.6)。就這點來說,華人的經驗非但豐富,而且絕不遜色,像今日中國仍不時有活體器官買賣的傳聞。這麼說的用意既不在嘲諷,也不在突顯中國或許是先行者的地位。本文的重點其實不在檢討(中國有無自己的)古代、中世紀、現代這個流行的歷史分期架構,因為它跟遠古、中古、近古的區分類似,只是個時間面向的區分。⁴³它既未告知任何實質內容,還很容易因為「現代」這種意涵進步、時髦的「修辭」而引發情緒。事實上,就如這裡提及的器官販賣一樣,不論我們如何理解「現代」,它皆有相伴的陰暗面,絕非一切都是進步與美好。

所以,本文想呼籲大家一同努力,切實了解自身社會的演變軌跡,設法建立合理且具說服力的分期架構,並盡可能實質命名,好對東亞的社會與歷史提供一個簡便的概括了解。以個人迄今對「世俗化」與「文明化」⁴⁴有限的粗淺涉獵來說(湯志傑 2014, 2020),華人社會都顯現出可與西方類比,但又有關鍵差異的發展模式。從前面信手捻來的例子不難推知,類似的情況應當相當普遍,有賴大家在不同的領域裡推進相關的研究,以期有朝一日我們可以自信地說,我們有自己的參考座標,不必再借用別人的來自我定位。

⁴³ 至於時間本身是否是一重要變項,亦即歷史不只是「在時間中」,同時也是「經由時間」發生,本文無能力回答。無論如何,如前面討論所示,時間的參考架構是定位任一事件或現象的必備基本要素。就此而言,光是「在時間中」的時間面向,仍有不容忽視的重要性。

⁴⁴ 在華人的脈絡裡,我刻意依其重要轉折所顯現的特質而稱為「文人化」。

湯志傑

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研究員，《台灣社會學》及 *Soziale Systeme: Zeitschrift für soziologische Theorie* 編輯委員。早期企圖從縱向的視角，循著傳統中國到現代臺灣的社會結構演變軌跡，解答個人臺灣何以如此的疑惑。晚近始努力納入橫向連結的視野，盼藉考察縱橫交織的世界史，達成交互比較的反省。近作如“*The Structural Coupling between Stratification and Political Office Service in Chinese History: A Tentative Study*”、〈華人宗教「世俗化」發展新探：論唐宋變革背景下民間宗教興起的歷史意義〉、《交互比較視野下的現代性：從台灣出發的反省》。

參考書目

곽승훈 Kwak Seunghoon

- 2013 신라 골품제사회의 정치변동과 불교。한국고대사탐구 15:127-160。

丁功誼

- 2013 人情與禮制的衝突：濮議中的歐陽修。寧夏社會科學 2013(3):114-118。

小島毅

- 2013 東大爸爸寫給我的日本史，王筱玲譯。臺北：聯經。

中村元 主編

- 1984 中國佛教發展史，中，余萬居翻譯。台北：天華。

尤淑君

- 2005 公與私：明代大禮議的名分意義。明代研究 8:67-98。
2006 名分禮秩與皇權重塑：大禮議與明嘉靖朝政治文化。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

方秋梅

- 2004 「近代」、「近世」、歷史分期與史學觀念。史學史研究 2004(3):54-64。

王云云

- 2010 北宋禮學的轉向：以濮議為中心。安徽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 2010(2):19-26。

王世慶

- 1972 民間信仰在不同祖籍移民的鄉村之歷史。臺灣文獻 23(3):1-38。

王甫昌

- 2008 由若隱若現到大鳴大放：臺灣社會學中族群研究的崛起。刊於群學爭鳴：台灣社會學發展史，1945-2005，謝國雄主編，頁 447-521。臺北：群學。
- 2018 群體範圍、社會範圍、與理想關係：論台灣族群分類概念內涵的轉變，刊於族群、國家治理、與新秩序的建構：新自由主義化下的族群性，黃應貴主編，頁 59-141。新北：群學。

王明珂

- 1997 華夏邊緣：歷史記憶與族群認同。臺北：允晨文化。

王泰升

- 2010 具有歷史思維的法學：結合台灣法律社會史與法律論證。臺北：王泰升出版：元照總經銷。

王晴佳

- 2000 錢穆與科學史學之離合關係，1926-1950。臺大歷史學報 26:121-149。

包偉民

- 2001 宋代地方財政史研究。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向正樹

- 2007 モンゴル帝国の海上進出までコネクション・軍事集団・海上勢力。大阪大學文學研究科博士論文。
- 2013 モンゴル・シーパワーの構造と変遷。刊於グローバルヒストリーと帝国，秋田茂、桃木至朗編，頁 71-106。吹田市：大阪大學出版會。

守屋美都雄

- 2010 中國古代的家族與國家，錢杭、楊曉芬譯。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朱雲漢

- 2020 全球化的裂解與再融合：中國模式與西方模式誰將勝出？
臺北：遠見天下文化。

吳承翰

- 2017 唐宋貨幣經濟中的「短陌」問題：學說史的考察。早期中國史研究 9(1):169-216。

呂春盛

- 1995 關於中國大陸學界「歷史上的中國」概念之討論。台灣歷史學會通訊 4:53-58。

坂本太郎

- 2008 日本史，汪向榮、武寅、韓鐵英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宋念申

- 2019 發現東亞：現代東亞如何成形？全球視野下的關鍵大歷史。新北：聯經。

宋家復

- 2019 現代中國史學中「國史」實作意義的轉變：從章太炎到錢穆。清華學報 49(4):651-681。

杉山正明

- 2012 忽必烈的挑戰：蒙古與世界史的大轉向，周俊宇譯。新店：廣場。
2014 顛覆世界史的蒙古，周俊宇譯。新店：八旗文化。

李長銀

- 2013 近 30 年中國大陸「本土化」思潮的縮影：錢穆的身分認同與錢穆敘事的變遷。東吳歷史學報 29:115-144。

李峰

- 2010 西周的政體：中國早期的官僚制度和國家，吳敏娜等譯。

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李華瑞 主編

2010 『唐宋變革論』的由來與發展。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李筱萱

2010 以建構論角度重看錢穆史學中的民族主義觀。新北大史學 8:19-30。

杜正勝

2000 中國古代社會多元性與一統化的激盪：特從政治與文化的交涉論。新史學 11(2):1-39。

2022 中國是怎麼形成的？古今論衡 39:3-60。

杜繼文

2008 初版序言。刊於韓國佛教史，何勁松，頁 1-4。北京：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

谷井俊仁

2009 明清兩朝財政法規之特徵：以民欠和虧空為中心，沈玉慧譯。明代研究 12:1-39。

谷霽光

1996 谷霽光史學文集，第一卷：兵制史論。南昌：江西人民出版社。

邢義田

1981 天下一家：中國人的天下觀。刊於永恆的巨流·中國文化新論，根源篇，邢義田主編，頁 433-478。臺北：聯經。

2011 天下一家：皇帝、官僚與社會。北京：中華書局。

周振鶴

1995 假如齊國統一天下。二十一世紀 28:103-110。

2005 中國地方行政制度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和文凱

- 2020 通向現代財政國家的路徑：英國、日本和中國。香港：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

岡本隆司

- 2019 日中關係 1500 年：從朝貢、勘合到互市，政冷經熱交錯影響下的東亞歷史，郭清華譯。臺北：麥田。

岡田英弘

- 2016 從蒙古到大清：遊牧帝國的崛起與承續，陳心慧、羅盛吉譯。新店：臺灣商務印書館。

岸本美緒

- 2022a 風俗與歷史觀：明清時代的中國與世界，梁敏玲、毛亦可等譯。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岸本美緒 編

- 2022b 歷史的轉換期 VI：1571 年，白銀大流通與國家整合，李雨青譯。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林文凱

- 2019 清帝國在台灣的前期現代統治理性：對東、西方現代性演變的再思考。刊於交互比較視野下的現代性：從台灣出發的反省，湯志傑主編，頁 269-324。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林宥銘

- 2022 國家、社會與市場：日治臺灣郵政簡易壽險的商品化歷程分析(1895-1937)。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林聰舜

- 2013 漢代儒學別裁：帝國意識形態的形成與發展。臺北：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波音

2012 透過錢眼看歷史：中國篇。臺北：遠流。

邱澎生

2000 「數目字管理」是洞見或是限制？黃仁宇「大歷史觀」下的明清市場與政府。臺大歷史學報 26:351-376。

邵軒磊

2009 戰後日本之中國研究系譜。台北：國立臺灣大學政治學系中國大陸暨兩岸關係教學與研究中心。

金文京

2022 漢文與東亞世界：從東亞視角重新認識漢字文化圈。新北：衛城。

柄谷行人

2012 世界史的構造，趙京華譯。北京：中央編譯出版社。

柯志明

2021 熟番與奸民：清代臺灣的治理部署與抗爭政治。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柳立言

2008 何謂“唐宋變革”？刊於宋代的家庭和法律，頁 3-42。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科大衛、劉志偉

2008 「標準化」還是「正統化」？從民間信仰與禮儀看中國文化的大一統。歷史人類學學刊 6(1/2):1-21。

胡恒

2015 皇權不下縣？清代縣轄政區與基層社會治理。北京：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倪端

2012 歷史的主角：黃仁宇的大歷史觀。北京：新世界出版社。

凌華苓

- 2014 什麼禮義？誰的人情：《明史》「大禮議」論贊分析。聯大
學報 11(1):103-137。
- 2015 禮義與人情：漢宋明皇帝尊本生問題研究。國立臺灣大學
歷史研究所博士論文。

宮崎市定

- 1980 中國史，邱添生譯。臺北：華世出版社。
- 2017 宮崎市定亞洲史論考，張學鋒、馬雲超等譯。上海：上海
古籍出版社。

徐國利

- 2004 錢穆史學思想研究。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

高明士

- 1995 廟學教育制度在朝鮮地區的發展：中國文化圈存在的歷史
見證。韓國研究論叢 1995(1):182-196。
- 1996 戰後日本的中國史研究。台北：文海學術思想研究發展文
教基金會。

高橋弘臣

- 2010 宋金元貨幣史研究：元朝貨幣政策之形成過程，林松濤譯。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張國剛

- 2007 多樣性與統一性：中國歷史分期的多元視角。學術月刊
39(2)=2007(2):129-131。

張隆志

- 2004 殖民現代性分析與臺灣近代史研究：本土史學史與方法論
芻議。刊於跨界的臺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若林正
丈、吳密察主編，頁 133-160。台北：播種者文化。

張鈺翰

- 2013 北宋中期士大夫集團的分化：以濮議為中心。宋史研究論叢 2013:19-41。

張壽安

- 2001 十八世紀禮學考證的思想活力：禮教論爭與禮秩重省。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

莊萬壽

- 2011 中國民族主義與文化霸權：儒教及其典籍之解構。台北：允晨文化。

莫曉靈

- 2011 試論 8 世紀中期日本朝廷拒絕道教的原因。宗教學研究 2011(2):236-340。

許田波

- 2009 戰爭與國家形成：春秋戰國與近代早期歐洲之比較，徐進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許倬雲

- 2006 萬古江河：中國歷史文化的轉折與開展。台北：英文漢聲。

速水融、宮本又郎編

- 1997 經濟社會的成立：17-18 世紀，厲以平等譯。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郭建龍

- 2017 中央帝國的財政密碼。廈門：鷺江出版社。

陳正國

- 2001 黃仁宇的現代化論述與西方歷史。新史學 12(4):155-192。

曾熾芬

- 2008 移住 / 居台灣：移民社會學。刊於群學爭鳴：臺灣社會學發展史，1945-2005，謝國雄主編，頁 523-551。臺北：群學。

游逸飛

- 2021 製造「地方政府」：戰國至漢初郡制新考。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湯志傑

- 1998 社會自主性如何可能？以盧曼的系統理論拓深台灣社會自我描述的初步構想。當代 136:36-53。
- 2001 從聚落到「城邦」：從系統分化的觀點重構上古社會結構轉變的嘗試。新史學 12:1-52。
- 2004a 封建帝國的形及其分化。國立政治大學社會學報 36:63-112。
- 2004b 藉公共領域建立自主性(上):對西方公/私區分語意及結構之探討。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 10:121-184。
- 2004c 藉公共領域建立自主性(下):對華人政治優位性傳統的反省。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 11:173-255。
- 2006 期待內在批判的璀璨未來：評《公共領域在台灣：困境與契機》。思想 2:181-207。
- 2008 本土社會學傳統的建構與重構：理念、傳承與實踐，刊於群學爭鳴：臺灣社會學發展史，1945-2005，謝國雄主編，頁 553-630，臺北：群學。
- 2009a 本土觀念史研究芻議：從歷史語意與社會結構摸索、建構本土理論的提議。刊於社會科學本土化之反思與前瞻：慶祝葉啟政教授榮退論文集，鄒川雄、蘇峰山編，頁 313-366。嘉義：南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 2009b 新經濟社會學的歷史考察：以鑲嵌的問題史為主軸(上)。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 29:135-193。
- 2009c 體育與運動之間：從迥異於西方「國家/市民社會」二分傳統的發展軌跡談運動在台灣的現況。思與言 47(1):1-126。

- 2011a 探尋前沿的視角可能性：代替評論的回響（書評：黃金麟、汪宏倫、黃崇憲主編，《帝國邊緣：臺灣現代性的考察》。臺北：群學，2010）。台灣社會學 22:197-220。
- 2011b 養生、競賽遊戲與鍛鍊：本土運動觀念初探。社會分析 2:87-148。
- 2014 文明與暴力共存的弔詭：從蹴鞠、擊鞠與捶丸的興衰管窺華夏文明的文明化歷程。文化研究 19:91-152。
- 2016 現代性的實驗室：從多元現代性的觀點詮釋臺灣在世界史中的意義的嘗試。刊於知識臺灣：臺灣理論的可能性，史書美等主編，頁 95-140。臺北：麥田。
- 2018 重新認識現代性的必要：來自概念史與知識社會學的初步反省。政治與社會哲學評論 64:49-112。
- 2020 華人宗教「世俗化」發展新探：論唐宋變革背景下民間宗教興起的歷史意義。台灣社會學 39:89-136。

湯志傑 主編

- 2019 交互比較視野下的現代性：從台灣出發的反省。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馮天瑜

- 2006 中國歷史分期與秦至清社會形態命名。學術月刊 38(4):96-102。

黃仁宇

- 1993 中國大歷史。臺北：聯經。
- 2001 十六世紀明代中國之財政與稅收，阿風等譯。臺北：聯經。

黃銘崇

- 2016a 「殷周革命」新論：邁向「人文的」國家。刊於中國史新論·古代文明的形成分冊，黃銘崇主編，頁 307-378。臺北：聯經。

- 2016b 晚商王朝的政治地景。刊於中國史新論·古代文明的形成分冊，黃銘崇主編，頁 165-305。臺北：聯經。

黃寬重

- 2002 南宋地方武力：地方軍與民間自衛武力的探討。臺北：東大圖書。
- 2012 《政策·對策：宋代政治史探討》。台北：中央研究院：聯經。

黑田明伸

- 2007 貨幣制度的世界史：解讀「非對稱性」，何平譯。北京：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
- 2012 歐亞大陸的白銀時代（1276~1359年）：可公度性和多樣性，高聰明譯。思想戰線 38(6):79-85。

溝口雄三

- 1999 作為「方法」的中國，林右崇譯。臺北：國立編譯館。

葛兆光

- 2001 中國思想史，第二卷。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

道端良秀

- 1992 日中佛教友好二千年史，徐明、何燕生譯。北京：商務印書館。

雷頤

- 2012 革命的年代：風雲變色的晚清七十年。新店：遠足文化。

福井文雅

- 2010 漢字文化圈的思想與宗教：儒教、佛教、道教，徐水生、張毅譯。武漢：武漢大學出版社。

翟志成

- 2019 錢穆的院士之路。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 103:91-126。

與那霸潤

- 2013 中國化的日本：日中「文明衝突」千年史，何曉毅譯。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趙鼎新

- 2006 東周戰爭與儒法國家的誕生。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出版社。

劉子健

- 1987 兩宋史研究彙編。臺北：聯經。

劉守剛

- 2015 家財帝國及其現代轉型。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劉志偉

- 2019 貢賦體制與市場：明清社會經濟史論稿。北京：中華書局。

劉欣寧

- 2014 秦漢時代的戶籍與個別人身支配：關於戶籍地的考察。法律史譯評 3:86-111。

劉超

- 2009 古代與近代的表述：中國歷史分期研究：以清末民國時期中學歷史教科書為中心。人文雜誌 2009(4):132-141。

蔣大鵬、劉世焱、陳宗德

- 2019 基礎物理概論。臺北：永大書局。

鄧小南

- 2006 祖宗之法：北宋前期政治述略。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

鄧智睿

- 2011 天下一家到一家天下：以唐宋廟議與君位強化為中心的討論。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鄭祖邦

- 2019 中國的天朝主義：一個未 / 無法完成的現代民族國家。刊

於交互比較視野下的現代性：從台灣出發的反省，湯志傑主編，頁 395-427。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黎明釗

2008 士吏的職責與工作：額濟納漢簡讀記。中國文化研究所學報 48:15-34。

蕭啟慶

2007 內北國而外中國：蒙元史研究。北京：中華書局。

2008 元代的族群文化與科舉。台北：聯經。

錢穆

1984-1985 國史大綱，修訂第十一版。臺北：國立編譯館。

閻步克

1996 士大夫政治演生史稿。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1997 閻步克自選集。廣西：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2001 「品位——職位」視角中的傳統官階制五期演化。歷史研究 2001(2):3-14。

2015 士大夫政治演生史稿。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濱下武志

1999 近代中國的國際契機：朝貢貿易體系與近代亞洲經濟圈，朱蔭貴、歐陽菲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謝國雄

2003 茶鄉社會誌：工資、政府與整體社會範疇。臺北：中央研究院社會學研究所。

羅士傑

2022 推薦序：將歷史還給它自己。刊於朝鮮半島現代史：一個追尋驕陽的國度，Bruce Cumings 著，黃中憲譯，頁 7-11。新北：左岸文化。

顧天羽

- 2005 梁啟超的中國史分期「三段論」說述論。歷史教學問題
2005(3):86-89+6。

Adams, Charles 亞當斯

- 2013 善與惡：稅收在文明進程中的影響，翟繼光譯。北京：中國政法大學出版社。

Beard, Mary 畢爾德

- 2020 SPQR：璀璨帝國，盛世羅馬，元老院與人民的榮光古史，余淑慧、余淑娟譯。新北：聯經。

Bell, Daniel

- 2015 *The China Model: Political Meritocracy and the Limits of Democracy*.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Bentley, Jerry H.

- 1996 *Cross-Cultural Interaction and Periodization in World History*.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01(3):749-770.

Bentley, Jerry H., Renate Bridenthal, and Anand A. Yang, eds.

- 2005 *Interactions: Transregional Perspectives on World History*.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Bol, Peter 包弼德

- 1995 美國宋代研究的近況。新史學 6(3):185-205。
2000 唐宋轉型的反思：以思想的變化為主。中國學術
2000(3):63-87。
2014 當上古變得重要：唐宋轉型中的思「古」和以「古」而思。
新宋學 3:361-376。

Bourdieu, Pierre

- 2000 *Pascalian Meditations*. Richard Nice, tran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2004 *Science of Science and Reflexivity*. Richard Nice, trans. Chicago: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Bourdieu, Pierre, Jean-Claude Chamboredon, and Jean-Claude Passeron
1991[1968] *The Craft of Sociology: Epistemological Preliminaries*. Beate Kraus, ed., Richard Nice, trans. Berlin: Walter de Gruyter.
- Cohen, Paul A. 柯文
1991 在中國發現歷史：中國中心觀在美國的興起，林同奇譯。板橋：稻香。
- Conrad, Sebastian 康拉德
2016 全球史的再思考，馮奕達譯。新店：八旗文化。
- Crossley, Pamela Kyle 柯嬌燕
2009 什麼是全球史，劉文明譯。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 Cumings, Bruce 康明思
2022 朝鮮半島現代史：一個追尋驕陽的國度，黃中憲譯。新北市：左岸文化。
- Darwin, John 達爾文
2010 帖木兒之後：1405-2000 年全球帝國史，黃中憲譯。新北：野人文化。
- Davis, Kathleen
2012 *Periodization and Sovereignty: How Ideas of Feudalism and Secularization Govern the Politics of Time*. Philadelphia: University of Pennsylvania Press.
- Davis, Kathleen, and Michael Puett
2016 *Periodization and 'The Medieval Globe': A Conversation*. *The Medieval Globe* 2(1):1-14.

Dawley, Evan N.

- 2018 Finding Meaning in Time and Space: Periodisation and Taiwanese-centric History.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aiwan Studies* 1(2):245-272.

Deng, Kent G.

- 2012 The Continuation and Efficiency of the Chinese Fiscal State, 700BC – AD1911. *In* The Rise of Fiscal States: A Global History, 1500-1914. Bartolomé Yun-Casalilla, Patrick K. O'Brien, and Francisco Comín Comín, eds. Pp. 335-35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Engels, Friedrich 恩格斯

- 2000 家族、私產與國家的起源。刊於潘光旦文集，第 13 冊，潘光旦譯注，頁 83-470。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Feuchtwang, Stephan 王斯福

- 2008 帝國的隱喻：中國民間宗教，趙旭東譯。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

Fogel, Joshua A.

- 1984 Politics and Sinology: The Case of Naitō Konan (1866-1934). Cambridge, Mass.: Council on East Asian Studies, Harvard University.

Freedman, Maurice 弗里德曼

- 2000 中國東南的宗族組織，劉曉春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Gipouloux, François 吉普魯

- 2014 亞洲的地中海：13-21 世紀中國、日本、東南亞商埠與貿易圈，龔華燕、龍雪飛譯。廣州：新世紀出版社。

Glanville, Ranulph

- 1981 The Same Is Different. *In* Autopoiesis: A Theory of Living

- Organization. Milan Zeleny, ed. Pp. 252-262. New York: North Holland.
- 1988 *Objekte*. Berlin: Merve.
- 2001 *An Observing Science*. *Foundations of Science* 6:45-75.
- Go, Julian
- 2016 *Postcolonial Thought and Social Theory*.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Goldstone, Jack A.
- 1998 *The Problem of the 'Early Modern' World*. *Journal of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History of the Orient* 41(3):249-284.
- Green, William A.
- 1995 *Periodizing World History*. *History and Theory* 34(2):99-111.
- Hamashita, Takeshi
- 2008 *China, East Asia and the Global Economy: Region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s*. Linda Grove and Mark Selden, eds. London: Routledge.
- Hamilton, Gary G.
- 1984 *Patriarchalism in Imperial China and Western Europe: A Revision of Weber's Sociology of Domination*. *Theory and Society* 13(3):393-425.
- Harrell, Stevan
- 2014 *Ploughshare Village: Culture and Context in Taiwan*. Seattle: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Press.
- Hippler, Thomas
- 2008 *Citizens, Soldiers, and National Armies: Military Service in France and Germany, 1789-1830*. London: Routledge.

Koselleck, Reinhart

- 1985 Begriffsgeschichte and Social History. *In* Futures Past: On the Semantics of Historical Time. Keith Tribe, trans. Pp. 73-91.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Le Goff, Jacques

- 2015 Must We Divide History into Period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Lewis, Mark Edward

- 2000 The Han Abolition of Universal Military Service. *In* Warfare in Chinese History. Hans van de Ven, ed. Pp. 33-76. Brill: Leiden.

Lieberman, Victor B.

- 2009 Strange Parallels: Southeast Asia in Global Context, c.800-1830, Vol.2: Mainland Mirrors: Europe, Japan, China, South Asia, and the Island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Lin, Feng-tsan, Hung-Chang Wu, and Chih-Chieh Tang

- 2018 China: Ancien Régime, Revolution and After. *In* The Sage Handbook of Political Sociology. William Outhwaite and Stephen P. Turner, ed. Pp. 1128-1153. London: Sage.
- 2021 A Concise History of Sociology's 'Indigenization' in Postwar Taiwan: Emergence, Transformation and Invisibilization. *International Sociology* 36(5):662-673.

Loewe, Michael

- 2002 Records of Han Administration. London: Routledge Curzon.

Lorenz, Chris

- 2017 Der letzte Fetisch des Stamms der Historiker: Zeit, Raum und Periodisierung in der Geschichtswissenschaft. *In* Zeitwandel:

Transformationen geschichtlicher Zeitlichkeit nach dem Boom. Fernando Esposito, ed. Pp. 63-92. Göttingen: Vandenhoeck & Ruprecht.

Luhmann, Niklas 魯曼

- 1993 Deconstruction as Second-Order Observing. *New Literary History* 24(4):763-782.
- 1994 Observing Re-entries. *ProtoSociology* 6:4-13.
- 1995 The Paradox of Observing Systems. *Cultural Critique* 31:37-55.
- 2000 *Die Politik der Gesellschaft*. Frankfurt am Main: Suhrkamp.
- 2005 對現代的觀察，魯貴顯譯。新店：左岸文化。
- 2009 社會之經濟，湯志傑、魯貴顯譯注。臺北：聯經。
- 2012-2013 *Theory of Society*. Rhodes Barrett, trans. Stanford: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2018 *Systemtheorie der Gesellschaft*. Johannes F. K. Schmidt and André Kieserling, eds. Berlin: Suhrkamp.

Maissen, Thomas, and Barbara Mittler

- 2018 Why China Did Not Have a Renaissance – and Why That Matters: An Interdisciplinary Dialogue. Berlin: De Gruyter Oldenbourg.

Mann, Michael

- 1984 The Autonomous Power of the State: Its Origins, Mechanisms and Results. *European Journal of Sociology* 25(2):185-213.

Marshall, Barry J., ed.

- 2002 *Helicobacter Pioneers: Firsthand Accounts from the Scientists Who Discovered Helicobacters, 1892-1982*. Victoria, Australia: Blackwell.

McClain, James L. 麥克萊

- 2017 日本史：1600-2000 從德川幕府到平成時代，王翔譯。新北：遠足文化。

Miller, Owen

- 2016 The Uneven, Combined and Intersocietal Dimensions of Korean State Formation and Consolidation over the Long Durée: 300-1900 CE. *In* Historical Sociology and World History: Uneven and Combined Development over the Longue Durée. Alexander Anievas and Kamran Martin, eds. Pp. 53-72. London: Rowman & Littlefield.

Mukai, Masaki

- 2010 Contacts between Empires and Entrepôts and the Role of Supra-Regional Network: Song-Yuan-Ming Transition of the Maritime Asia, 960-1405. *Empires, Systems and Maritime Networks Working Paper Series 1* (Osaka University). Pp. 1-24.

Muyard, Frank

- 2015 Comparativism and Taiwan Studies: Analyzing Taiwan in/out of Context, or Taiwan as an East Asian New World Society. *In* Comparatizing Taiwan. Shu-mei Shih and Ping-hui Liao, eds. Pp. 13-32. New York: Routledge.

Oberst, Zhihong Liang

- 1996 Chinese Economic Statecraft Ideas in the Song Period (960-1279). Ph.D. dissertation. Columbia University.

Ogilvie, Sheilagh C.

- 2019 The European Guilds: An Economic Analysis.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Osterhammel, Jürgen

2006 *Über die Periodisierung der neueren Geschichte*. Berlin-Brandenburgische Akademie der Wissenschaften, *Berichte und Abhandlungen* 10:45-64.

Parsons, Talcott 派深思

1966 *Societies: Evolutionary and Comparative Perspectives*. Englewood Cliffs, N.J.: Prentice-Hall.

1991 社會的演化，章英華譯。臺北：遠流。

Pines, Yuri

2013 *From Historical Evolution to the End of History: Past, Present and Future from Shang Yang to the First Emperor*. In *Dao Companion to the Philosophy of Han Fei*. Paul R. Goldin, ed. Pp. 25-45. New York: Springer.

Raj, Kapil

2016 *From Merchants to Imperial Bureaucrats: Territorial Administration and the East India Company Seventeenth-Nineteenth Centuries*. In *Serve the Power(s), Serve the State: America and Eurasia*. Juan Carlos Garavaglia, Michael J. Braddick, and Christian Lamouroux, eds. Pp. 244-274. Newcastle upon Tyne: Cambridge Scholars Publishing.

Rickert, Heinrich 李凱爾特

2007 李凱爾特的歷史哲學，涂紀亮譯。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

Robb, Graham 羅布

2011 非典型法國，黃中憲譯。新北：衛城。

Rossabi, Morris, ed.

1983 *China Among Equals: The Middle Kingdom and Its Neighbors 10th-14th Centuries*.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Russell, Bertrand

1968 *The Impact of Science on Society*. New York: AMS.

Scheidel, Walter 席代爾

2022 大逃離：羅馬帝國滅亡如何開啟現代經濟大分離，黃煜文譯。新北：衛城。

Sharman, J. C.

2019 *Empires of the Weak: The Real Story of European Expansion and the Creation of the New World Order*.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Shih, Shu-mei, and Ping-hui Liao, eds.

2015 *Comparatizing Taiwan*. New York: Routledge.

Skinner, G. William 施堅雅

1991 中國封建社會晚期城市研究：施堅雅模式，王旭等譯。長春：吉林教育出版社。

1998 中國農村的市場和社會結構，史建雲、徐秀麗譯。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Smith, Paul Jakob

2011 Eurasian Transformations of the Tenth to Thirteenth Centuries: The View from Song China, 960-1279. *In* Eurasian Transformations, Tenth to Thirteenth Centuries: Crystallizations, Divergences, Renaissances. Johann P. Arnason and Björn Wittrock, eds. Pp. 279-308. Leiden: Brill.

Smith, Paul Jakob, and Richard von Glahn, eds.

2003 *The Song-Yuan-Ming Transition in Chinese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Stearns, Peter N.

- 2017 Periodization in World History: Challenges and Opportunities. *In* 21st-Century Narratives of World History: Global and Multidisciplinary Perspectives. R. Charles Weller, ed. Pp. 83-109. Cham: Springer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Imprint: Palgrave Macmillan.

Symes, Carol

- 2011 When We Talk About Modernity.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116(3):715-726.

Tackett, Nicolas

- 2017 *The Origins of the Chinese Nation: Song China and the Forging of an East Asian World Order*.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Tang, Chih-Chieh

- 2004 Vom traditionellen China zum modernen Taiwan: Die Entwicklung funktionaler Differenzierung am Beispiel des politischen Systems und des Religionssystems. Wiesbaden: Deutscher Universitäts Verlag.
- 2018a A Rewriting Experiment of Moderni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Connected Histories: Taiwan as a Laboratory of Modernity. *Journal of Historical Sociology* 31(3):330-345.
- 2018b Literatization vs. Civilization: A Preliminary Comparison of the Development of Sport in China and the West with a Focus on Violence. *Soziale Systeme: Zeitschrift für soziologische Theorie* 23(1-2):174-190.
- 2022 The Structural Coupling between Stratification and Political Office Service in Chinese History: A Tentative Study. Paper

presented at Systemtheorie & Antike Gesellschaft, Humboldt-Universität, Fritz Thyssen Stiftung, Berlin, March, 29-31.

Tao, Jing-shen

1988 *Two Sons of Heaven: Studies in Sung-Liao Relations*. Tucson: University of Arizona Press.

Tillman, Hoyt Cleveland

1979 Proto-nationalism in Twelfth-century China? The Case of Ch'en Liang.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39(2):403-428.

Tilly, Charles 蒂利

2007 強制、資本和歐洲國家：公元 990-1992 年，魏洪鐘譯。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van der Veer, Peter

2014 *The Modern Spirit of Asia: The Spiritual and the Secular in China and India*.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von Foerster, Heinz

1984 *Observing Systems*. Seaside, Calif.: Intersystems Publications.

von Glahn, Richard

2003 *Imagining Pre-modern China*. In *The Song-Yuan-Ming Transition in Chinese History*. Paul Jakov Smith and Richard von Glahn, eds. Pp. 35-70.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Watson, James L.

1985 Standardizing the Gods: The Promotion of T'ien Hou ('Empress of Heaven') Along the South China Coast, 960-1960. In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David Johnson, Andrew J. Nathan, and Evelyn S. Rawski, eds. Pp.

292-324.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Weber, Max 韋伯

1968 [1949] *The Methodology of the Social Sciences*. Edward A. Shils and Henry A. Finch, eds. and trans. New York: Free Press.

1989 中國的宗教：儒教與道教，簡惠美譯。臺北：遠流。

Will, Pierre-Etienne, and R. Bin Wong

1991 *Nourish the People: The State Civilian Granary System in China, 1650-1850*. Ann Arbor: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y of Michigan.

Wills, John E., Jr.

1993 Review: *Maritime Asia 1500-1800: The Interactive Emergence of European Domination*. *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 98(1):83-105.

Yates, Robin D.S.

1995 *State Control of Bureaucrats Under the Qin: Techniques and Procedures*. *Early China* 20:331-365.

2009 *Law and the Military in Early China*. In *Military Culture in Imperial China*. Nicola Di Cosmo, ed. Pp. 23-44.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Zelizer, Viviana A. Rotman 齊立澤

2004 金錢的社會意義，陳難能譯。新店：正中書局。

An Adventure for Searching Alternative Reference Frame: Reconsidering East Asian Modernity by Escaping from Empire as Analytic Guideline

Chih-Chieh Tang

Sociology is proficient at the second-ordered observation, and due to its reflexivity has a strong tradition of self-criticism. We have formed a long-built intellectual disposition since our entering to this discipline, which mostly refers to the reflection and reaction to the research model based on the historical experiences of the West. The model doubtlessly marks the outset to study our own society. The related concepts, which function as observational instrument, can sensitize us towards social reality and help us to problematize it. But they have become the dominant guiding standards of measurement, which frame our vision. The narrative of the formation of modern society changes also from a view with a specific standpoint to the exclusive, universal reference frame. It is presumed that our narratives could be unfolded and meet the “scientific” criteria only when they can be measured in terms of this exclusive frame. Although we have occasionally an unfit feeling like failing to get to the heart of matter or falling into a Procrustean scene, we intend to take it as an ignorable error rather than an aspiration to challenge and unthink of the observational instrument or reference frame we have now. This article proposes to rethink the formation of East Asian modernity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escaping from empire, and to reflect on the adequacy of concepts and periodization as reference frame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reciprocal comparison and connected histories. With the hope to build an adequate reference frame of our own based on our common reflections and collective efforts, it invites all readers to explore the significant examples in different social areas together.

Keywords: reciprocal comparison, connected histories, East Asian modernity, reference frame, escape from empire